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海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永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国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等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川恒股份	指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川恒集团	指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李光明先生、李进先生
黔南州	指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磷酸	指	一种常见的无机酸，是中强酸。根据浓度不同分为纯磷酸、工业磷酸、稀磷酸等；根据制作工艺分为热法磷酸和湿法磷酸。
磷酸盐	指	磷酸的盐类，在无机化学、生物化学及生物地质化学上是很重要的物质，作为重要的食品配料和功能添加剂被广泛用于农业、工业、饲料、食品、医药、军工等领域。
湿法磷酸	指	使用硫酸等无机酸分解磷矿石制成的磷酸，生产工艺上可以分为二水法、半水法、无水法、半水-二水法和二水-半水法等。
半水磷酸、半水湿法磷酸	指	半水物法制湿法磷酸
二水磷酸、二水湿法磷酸	指	二水物法制湿法磷酸
饲料级磷酸氢钙	指	化学分子式为 $\text{CaHPO}_4 \cdot 2\text{H}_2\text{O}$ ，在畜禽饲料中添加的，用于补充畜禽磷、钙等矿物质营养元素的一种饲料添加剂。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指	化学分子式为 $\text{Ca}(\text{H}_2\text{PO}_4)_2 \cdot \text{H}_2\text{O}$ ，一种高效、优良磷酸盐类饲料添加剂，主要用作给畜禽、水产动物补充磷和钙等矿物质营养元素。
系酸力	指	一定质量的饲料对酸性物质具有的酸度缓冲能力。
磷酸一铵	指	又称为磷酸二氢铵，化学式为 $\text{NH}_4\text{H}_2\text{PO}_4$ ，是一种白色晶体、粉状或颗粒状物，具有一定的吸湿性及良好的热稳定性。
ABC 干粉灭火剂	指	是一种新型干粉类型的灭火剂。
聚磷酸铵	指	简称 APP，分子结构通式为 $(\text{NH}_4)_{n-2}\text{P}_n\text{O}_{3n+1}$ ，主要用作阻燃剂，也用于复混肥和液体肥料的生产。
净化	指	清除不好的或不需要的杂质，使纯净。
GB/T	指	国家标准
HG/T	指	化工行业标准
Ppm	指	用溶质质量占全部溶液质量的百万分比来表示的浓度，也称百万分比浓度。
掺混肥料	指	含氮、磷、钾三种营养元素中任何两种或三种的化肥，是以单元肥料或复合肥料为原料，通过简单的机械混合制成，在混合过程中无显著化学反应。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川恒股份	股票代码	00289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川恒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izhou Chanhen Chemical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anh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海斌		
注册地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龙昌镇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50505		
办公地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龙昌镇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50505		
公司网址	www.chanphos.com		
电子信箱	chgf@chanhe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建	杨珊珊
联系地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
电话	0854-2441118	0854-2441118
传真	0854-2210229	0854-2210229
电子信箱	Lij@chanhen.com	yangss@chanhe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522702741140019K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何勇、王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罗大伟、覃辉（2018 年 1 月，原保荐代表人罗凌文由于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由覃辉接替罗凌文继续履行对公司的保荐职责）	2017 年 8 月 25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1,183,780,419.01	1,085,361,917.11	9.07%	1,103,339,54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3,413,773.96	122,334,208.09	9.06%	117,340,76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9,021,341.64	126,151,193.06	-5.65%	115,448,570.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0,550,300.20	187,658,077.95	-35.76%	153,093,860.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74	0.3398	5.18%	0.32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74	0.3398	5.18%	0.32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5%	8.20%	-0.25%	9.18%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2,413,071,607.97	2,188,605,493.60	10.26%	1,801,029,20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87,505,993.79	1,586,102,819.83	19.00%	1,338,788,258.88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7,831,469.75	345,408,304.63	310,383,470.65	290,157,17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37,843.35	58,437,715.66	38,320,768.13	5,117,44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41,449.58	51,995,507.16	37,468,741.96	4,115,642.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56,029.52	84,762,198.85	22,692,071.41	29,452,059.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55,429.14	-1,128,411.54	-1,143,318.51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35,418.53	10,745,806.75	7,357,076.05	贷款贴息及递延收益摊销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008,260.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2,419.23			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22,799.40	689,240.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6,426.77	-14,287,607.21	-3,673,488.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3,549.53	-630,427.63	329,051.17	
合计	14,392,432.32	-3,816,984.97	1,892,198.5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磷酸及磷酸盐产品的生产、销售，其中磷酸为中间产品，最终产品主要为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和磷酸一铵，磷酸一铵包括消防用磷酸一铵和肥料用磷酸一铵，但以消防用磷酸一铵为主。报告期内，公司依托瓮福地区丰富的磷矿资源和自主创新的半水湿法磷酸技术，坚持技术革新，强化市场竞争力，生产的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的国内市场份额和出口数量，以及生产的消防用磷酸一铵的国内市场份额均处于行业首位。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环境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是一种高效、优良的磷酸盐类饲料添加剂，用于给水产动物和禽畜补充磷、钙等矿物质营养元素，具有含磷量高、水溶性好的特点，是目前生物学效价最高的一种饲料级磷酸钙盐。

消防用磷酸一铵是指用于生产ABC干粉灭火剂的粉状、晶体状磷酸一铵。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属于一个实际生产经营企业数量相对较少的细分行业，行业的进入壁垒较高，磷化工产品、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需要取得政府部门的核准许可，规模化、连续稳定生产的技术壁垒也是行业外企业较难突破的障碍。磷酸一铵的生产需要满足工业和信息化部各项行业准入政策，消防用磷酸一铵对有效成分含量和品质的要求较高，将主含量提升到83%以上并有效控制成本的生产技术较难掌控。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2017 年末在建工程增加 44,855,604.57 元，其中公司将现有的 15 万吨/年半水一二水法湿法磷酸生产装置技改为 15 万吨/年半水法湿法磷酸装置，技改后的装置将是具有独立知识产权、是国内单系列最大、国产化最高的半水法湿法磷酸生产流程，具有矿石适应性强、工艺流程短、生产运行稳定可靠、总能耗低、生产成本低等优点，所生产磷酸产品质量好，浓度高，可不经浓缩处理即可作为后端产品用酸。进一步降低了公司产品成本，增加了产品的附加值，提高企业的抗风险能力。
其他流动资产	2017 年末余额 20,000.00 万元，主要为 2017 年 9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该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授权期内累计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 万元，累计已赎回 20,000.00 万元。本公司购买该项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为 562,419.23 元。以及公司预缴企业所得税及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 年末余额 999.6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09.94%，主要系预付工程建设及购买设备款项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了进一步加强。

1、主要原材料、燃料采购的区位优势

公司生产所需的磷矿石、硫酸、燃煤的采购具有区位优势，资源供应及时，节约运输成本。

公司位于有“亚洲磷都”之称的瓮福地区，瓮福地区磷矿资源量合计为38.58亿吨。公司的磷矿石就地采购，运输距离不超过40公里。公司联营企业天一矿业和绿之磷持有瓮安县玉华乡老虎洞磷矿的探矿权和采矿权，备案的磷矿资源量合计为3.5亿吨，属于特大型磷矿资源，公司未来发展所需的磷矿石供应能够就近得到充足的保障。

公司采购的硫酸全部来自贵州以及邻近的广西地区，公司采购的硫酸基本为冶金行业生产的烟气酸，烟气酸作为冶金企业的副产品，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

2、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48项国内授权专利，2项PCT专利，另有30余项专利已获受理。公司自主研发的磷矿浮选技术、半水湿法磷酸生产成套技术、湿法磷酸净化技术、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生产技术、磷酸一铵生产技术均应用于工业化生产。

公司自主开发的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半水湿法磷酸生产工艺技术，具有工艺流程短，技术水平先进可靠，产品质量好，总能耗低，生产成本低，生产运行平稳等优点。公司的半水湿法磷酸工艺装置是自主研发设计的国内首套单系列产能最大的半水湿法磷酸工艺装置，根据中国石化联合会组织鉴定并出具的关于公司CH半水湿法磷酸成套技术开发及产业化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文件（中石化联鉴字[2013]第81号），总体技术达到国际同类技术先进水平。

3、品牌优势

公司的“小太子”牌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市场占有率已多年稳居行业首位，成为行业第一品牌，是贵州省著名商标。

公司自2013年起致力于推广出口产品品牌“Chanphos”，“Chanphos”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在亚太地区已成为同行业的知名品牌。

4、渠道优势

公司的销售渠道涵盖直销与经销。公司已成为资金实力较强、使用量较大的大中型饲料生产企业的核心直接供应商，公司对大客户采用直销策略，保证产品及时供应。公司通过与不同区域有实力的经销商长期合作，已形成了广泛的经销网络，服务于资金实力较弱、使用量较小、物流配送难度大的小型饲料生产企业。

公司一直致力于拓展国际市场，在稳定东南亚市场的同时，大力开发南亚、中东及中南美洲市场，公司生产的饲料级磷酸二氢钙远销40多个国家和地区。

5、物流优势

公司靠近西南出海通道，产品运往各地市场具有物流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决策下，公司紧密围绕战略目标，凝心聚力，精耕细作，坚持以创新驱动发展，保持核心竞争优势，积极探索拓展经营模式，进一步挖掘内部潜力、主动作为、狠抓管理，加强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建设，扎实推进各项工作，通过所有员工的不懈努力，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实现了公司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8,378.04万元，同比增长9.07%，利润总额15,759.54万元，同比增长9.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341.38万元，同比增长9.06%。

2017年，公司主要工作如下：

（一）齐心协力，成功迈入资本市场

2017年8月25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1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7.0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3,998.94万元。公司在上市过程中，不断优化管理、自我革新，管理水平、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得到了全面提升。

（二）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积极推进内控建设，规范“三会”运行，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深交所相关规定，修订和制定了多项内控制度，确保公司运作规范、决策有效执行。上市以来，公司认真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增强公司运作透明度，与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维护上市公司良好市场形象。

（三）积极服务客户，持续提升品牌形象。

公司积极服务客户，深入客户调研，从技术配方、过程装备、工艺控制到生产成本管理进行全面的诊断，帮助客户寻找降低成本、提高效益的空间。积极促进行业间的业务与技术交流，加强信息传递，提升主要客户的竞争能力。通过技术营销推进产品销售，坚持向市场提供专业的磷营养解决方案，牢牢抓住客户，进一步提升品牌形象，扩大销量，有效地稳固公司的市场地位。

（四）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技术研发取得新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技术研发，为公司的产品质量优化，增强客户满意度，调整产品结构及产业升级等方面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近十个研发项目，并建成了多套试验装置。

公司完成《CH半水磷石膏新型充填胶凝材料及膏体充填工业化试验研究项目》技术评审工作，取得鉴定证书。中国石化联合会专家组鉴定意见认为：“该工艺技术降本增效效果显著，可大幅度提高矿山采矿回收率，为解决磷化工企业磷石膏堆存难、磷矿山企业充填成本高两大难题提供了技术支撑，对磷化工产业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与贵州大学、省环科院、省材料院等单位共同申报科技支撑计划等项目共计三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申报专利5项，新获得专利授权4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

（五）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凝聚员工向心力，加强企业竞争力

公司一直重视人才建设，为不断加强公司竞争力，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拟向公司董事、高管、中层管理人员及业务技术骨干授予限制性股票，该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加强团

队凝聚力，有效提高企业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183,780,419.01	100%	1,085,361,917.11	100%	9.07%
分行业					
磷化工	1,183,780,419.01	100.00%	1,085,361,917.11	100.00%	9.07%
分产品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801,116,687.11	67.67%	762,684,258.73	70.27%	5.04%
磷酸一铵	281,691,185.05	23.80%	223,843,262.32	20.62%	25.84%
掺混肥	40,846,405.55	3.45%	41,372,304.89	3.81%	-1.27%
其他	60,126,141.30	5.08%	57,462,091.17	5.29%	4.64%
分地区					
国内销售	765,550,379.45	64.67%	670,991,110.68	61.82%	14.09%
国际销售	418,230,039.56	35.33%	414,370,806.43	38.18%	0.9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磷化工	1,183,780,419.01	880,338,247.15	25.63%	9.07%	12.45%	-2.24%
分产品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801,116,687.11	560,780,941.42	30.00%	5.04%	11.82%	-4.25%
磷酸一铵	281,691,185.05	234,382,765.56	16.79%	25.84%	20.09%	3.98%
分地区						
国内销售	765,550,379.45	580,477,902.96	24.18%	14.09%	13.74%	0.23%
国际销售	418,230,039.56	299,860,344.19	28.30%	0.93%	10.04%	-5.9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化工行业	销售量	吨	427,261.91	383,811.02	11.32%
	生产量	吨	421,929.72	390,995.68	7.91%
	库存量	吨	19,442.58	24,212.91	-19.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磷化工	磷矿石	221,257,606.20	25.13%	177,430,330.27	22.66%	24.76%
磷化工	硫酸	125,134,728.70	14.21%	116,968,256.44	14.94%	7.02%
磷化工	硫磺	62,220,975.11	7.07%	57,491,131.24	7.34%	8.37%
磷化工	电	54,845,446.39	6.23%	52,327,333.81	6.68%	4.78%
磷化工	煤	33,205,929.90	3.77%	24,967,155.09	3.19%	32.50%
磷化工	折旧	45,265,910.41	5.14%	44,188,217.33	5.64%	2.43%
磷化工	直接人工	40,159,452.62	4.56%	43,567,382.30	5.57%	-7.67%
磷化工	其他	298,248,197.80	33.88%	265,900,877.86	33.97%	12.15%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70,490,881.7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8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66,661,323.11	5.63%
2	客户二	59,972,102.00	5.07%
3	客户三	52,331,120.78	4.42%
4	客户四	47,468,115.02	4.01%
5	客户五	44,058,220.79	3.72%
合计	--	270,490,881.70	22.8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70,385,733.6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3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60,712,171.66	7.04%
2	供应商二	54,977,448.21	6.38%
3	供应商三	54,913,806.90	6.37%
4	供应商四	51,204,470.16	5.94%
5	供应商五	48,577,836.72	5.63%
合计	--	270,385,733.65	31.3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4,314,637.01	81,858,486.35	3.00%	
管理费用	66,751,372.69	65,828,567.56	1.40%	
财务费用	5,659,186.48	7,262,753.51	-22.08%	系根据 2017 年 6 月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收到的贷款贴息直接冲减了利息支出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长期以来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积极开展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研究与应用。报告期内，公司从设备更新、节能降耗、资源综合利用，新产品研发等方面着手，加快了企业技术进步步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研发投入内容如下：

1、半水磷石膏矿井充填研究

公司开展了半水磷石膏矿井充填的研究，以湿法磷酸生产过程中产出的半水磷石膏为原料，替代水泥作为胶凝材料，磷尾矿作为骨料制备强度高，泌水率小的充填材料，不仅可以大幅降低矿山充填成本，而且可以有效的消耗磷石膏和磷尾矿，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公司完成《CH半水磷石膏新型充填胶凝材料及膏体充填工业化试验研究项目》技术评审工作，取得鉴定证书。中国石化联合会专家组鉴定意见认为：“该工艺技术降本增效效果显著，可大幅度提高矿山采矿回收率，为解决磷化工企业磷石膏堆存难、磷矿山企业充填成本高两大难题提供了技术支撑，对磷化工产业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

2、浓酸法生产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本项目通过提高现有脱氟净化磷酸浓度，采用中和造粒一体化流程制取微粒状产品，从而实现缩短流程，降低能耗，提高产品质量的目的。

3、工业级氟硅酸钠生产技术研究

氟硅酸钠作为氟化工行业的基础原料，且氟元素具有独特的物理化学性质，广泛用于军工、航天航空、冶金、电子、轻工、医药和农业领域。公司的湿法磷酸化学脱氟后产生含氟工业副产物，也就是脱氟渣，主要成分是氟硅酸钠，脱氟渣包装、转运成本高，且不能有效利用磷矿伴生的氟资源，不能实现资源循环利用。对于开展脱氟渣技术研究，探索脱氟渣循环利用路线，不仅能使氟资源得到有效利用，还能减低环保风险，增加收益。

4、水溶性聚磷酸铵

为丰富企业的产品结构，提高企业的抗风险能力，公司在报告期内进行了聚磷酸铵产品的研发，已经突破聚磷酸铵工艺、装备技术瓶颈，能生产出符合Q/CHHG10-2017《肥料级聚磷酸铵》I类优等品的产品。聚磷酸铵由于具有高磷的特点，是一种优质的高浓度磷、氮肥料，其水解速度慢，具有螯合微量元素元素的特征，其在农业中作为水溶性“磷母粒”已在应用，与钾肥及微量元素复配用于高端水溶性肥料的生产。

2017年公司共获得专利4件（其中发明专利3件），截止2017年底，公司已累计获得专利50件（其中发明专利41件）。

2017年公司研发支出主要用于新产品的研发和研发综合水平的提升，进一步降低了公司产品成本，增

加了产品的附加值，优化公司产品结构，逐步增强了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2	104	-1.9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9.36%	9.64%	-0.28%
研发投入金额（元）	35,057,203.72	36,066,502.52	-2.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96%	3.32%	-0.3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5,472,392.67	1,099,237,365.80	0.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4,922,092.47	911,579,287.85	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50,300.20	187,658,077.95	-35.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000,317.83	23,526,601.67	784.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735,215.74	76,335,031.43	53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734,897.91	-52,808,429.76	425.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989,400.00	280,000,000.00	76.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769,408.41	286,164,116.51	34.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219,991.59	-6,164,116.51	-1,888.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026,145.52	132,614,803.91	-138.4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35.76%，主要系原材料等采购量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425.93%，主要是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收回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888.09%，主要系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38.48%，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新增的工程项目和设备购入及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403,775.43	6.60%	联营企业盈利所致	否
资产减值	-538,790.84	-0.34%	应收款项减少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461,794.65	0.29%		否
营业外支出	1,604,086.33	1.02%	捐赠、赞助、助学等支出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22,519,664.07	9.22%	286,545,809.59	13.09%	-3.87%	
应收账款	36,914,833.04	1.53%	39,301,237.15	1.80%	-0.27%	
存货	325,532,548.79	13.49%	285,146,975.49	13.03%	0.46%	
长期股权投资	1,069,871,649.06	44.34%	1,065,482,322.86	48.68%	-4.34%	
固定资产	311,772,098.93	12.92%	329,049,930.28	15.03%	-2.11%	
在建工程	48,999,850.56	2.03%	4,144,245.99	0.19%	1.84%	
短期借款	221,000,000.00	9.16%	280,000,000.00	12.79%	-3.63%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8,066,689.36	抵押借款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150kt/a 半水湿法磷酸技改项目	自建	是	磷化工	32,595,322.48	32,744,307.30	自筹	90.00%	0.00	0.00	无		
贵州省福泉市龙井湾区域水环境治理项目	自建	是	磷化工	5,209,521.22	5,209,521.22	自筹	15.00%	0.00	0.00	无		
总变电站扩容升级项目	自建	是	磷化工	7,035,000.00	7,035,000.00	自筹	60.00%	0.00	0.00	无		
合计	--	--	--	44,839,843.70	44,988,828.52	--	--	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	募集	募集资金	本期已	已累计	报告期内	累计变	累计变更用	尚未使用募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	闲置两
----	----	------	-----	-----	------	-----	-------	-------	-------------	-----

年份	方式	总额	使用募 集资金 总额	使用募 集资金 总额	变更用途 的募集资 金总额	更用途 的募集 资金总 额	途的募集资 金总额比例	集资金总额	去向	年以上 募集资 金金额
2017	首次 公开发 行股票	23,998.94	0	0	0	0	0.00%	24,074.94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0
合计	--	23,998.94	0	0	0	0	0.00%	24,074.9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44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公开发行不超过 4,001.00 万股，2017 年 8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0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0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998.94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2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项目	否	23,998.94	23,998.94	0	0	0.00%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998.94	23,998.94	0	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3,998.94	23,998.94	0	0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尚未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项目将延期。主要是公司基于市场环境、产能布局、技术更新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出于审慎原则，暂未实施年产 2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项目。募投项目拟替代的年产 1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生产装置，其主体设备经维修、养护后，可以保持正常的生产运营，募投项目的延迟不会影响公司现有的产能规模。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无									

化的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 金额、用途及 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 地点变更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实施 方式调整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先期 投入及置换 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 资金暂时补 充流动资金 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 现募集资金 结余的金额 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 募集资金用 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使 用及披露中 存在的问题 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公司主要产品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主要面向水产、畜禽养殖行业，作为动物饲料的原料，给动物提供安全、健康的磷、钙，磷是动物健康生长所必须的矿物质营养元素，在畜禽饲料中替代其他无机磷源，能降低成本、减少排放。消防磷酸一铵主要面向ABC干粉灭火器行业，作为ABC干粉灭火剂的主要原料，是用于扑灭固体、液体、气体火灾的最主要灭火成分。肥料磷酸一铵、大量元素水溶肥料、掺混肥料等新型肥料，主要面向农业种植行业，公司已经形成肥料原料、终端肥料产品相结合的新型肥料体系，对改良土壤、提高肥料的利用率、减少农业投入、提高产出都将产生积极的意义。

磷是不可再生的元素，保护和利用好资源是永恒的行业责任；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产品的全面推广应用，有利于进一步减少水产养殖对水资源的消耗，降低对水体的负面影响；高效新型肥料的推广和应用，完全符合国家“一控两减三基本”的政策；根据即将实施的ABC干粉灭火剂标准，干粉灭火剂中磷酸一铵的含量将进一步提高，对磷酸一铵的需求还将进一步增加。

2、截止目前，公司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产品的销售规模和行业影响力依然保持中国第一、亚洲最大、全球领先的水平。消防磷酸一铵的销售量连续7年在中国市场保持第一，是行业公认的第一品牌。公司新推出的新型肥料对改良西北盐碱地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参股公司的肥帝溉产品在新疆具有很强的品牌影响力，其他新型肥料产品通过大田试验和农户应用，也有良好的反馈。

在宏观经济和环境层面的引导下，随着公司产品不断的技术进步和升级换代，公司主要产品在行业中品牌影响力和行业地位有望继续保持。

3、区位优势、技术优势、品牌优势、渠道优势、物流优势和团队创新能力构成了公司有别于其他企业的优势要素群，使公司具有更强的市场竞争能力，虽然面对行业竞争加剧、区域原料价格波动、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等行业共性问题，在相同的外部市场环境下，我们可凭借自身优势，继续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并持续保持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循环经济为中心，走“矿化一体”的清洁生产路线，以高性能饲料磷酸盐和新型肥料为主体，商品磷酸及精细磷酸盐为辅助，副产品开发及新型建筑材料为补充，建设一个清洁、高效、可持续发展的磷化工产业集群。

公司将继续优化工艺技术路线和生产流程，不断改善产品品质，以满足客户的需求，以对客户创造价值为宗旨，创新营销服务体系，继续保持现有产品细分行业第一的地位，力争在新型肥料市场取得重大突破。

（三）、经营计划

1、完善内部管理

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董事会的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修订完善企业基本管理制度，优化组织机构，加强团队建设，提高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履行好公司的社会责任，搞好社区、地企关系，树立良好企业形象，提高公司的美誉度。

2、营销服务体系建设

以市场为导向，加强动植物的磷营养研究，为客户创造价值，提供系统的动物磷营养、植物磷营养解决方案是营销服务体系的目标和任务；优化和完善现有的“经销+直销”的销售模式，选择性培养一批综合实力强、忠诚度高、能为客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区域经销商，树立在客户中的良好形象，巩固加强与直销大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加强营销网络的信息化建设，提高市场信息、数据的处理能力和反应能力，精准分析和把握市场行情的变化，提高市场变化的应对能力；坚持营销人才专业化复合型的建设方向，除需具备市场营销知识外，还要有动物科学、农学等专业知识背景。

3、人才队伍建设

大力推进和实施人才战略，注重梯队人才队伍的建设；人才队伍的建设着重内部培养，要建立和完善内部选人、育人、用人的科学机制，完善内部员工培训管理办法；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引进高层次的化工工艺、过程装备与控制、自动化等专业成熟性人才；校园招聘是人才引进的重要渠道，要建立和高等院校的校企合作关系，扩大公司在高等院校的影响力，解决好生源问题；不断修订和完善薪酬福利制度，提高薪酬福利水平在区域和行业的竞争力；建立系统的绩效管理体系，做好人才的评价和激励工作；适时推出多层次的激励办法，解决好人才激励问题，提高公司对人才的吸引力，增强公司的凝聚力。

4、狠抓技术进步

基础研究着重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循环经济的课题，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展开广泛而深入的合作；饲料级磷化工技术研发及创新工作紧密围绕提高动物对磷的吸收利用率、提高动物的健康水平而开展，重点解决好生产过程中的技术问题；肥料领域的创新研究以中国生态农业发展的需求为基本方向，在盐碱地改良专用肥料、碱性肥料、聚磷酸铵、多聚磷酸等方面形成系列配套的产品。

5、产业拓展

即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相结合。一方面，要进行产能的扩张，提高产品渗透率、产品附加值，保持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另一方面，充分利用好资本优势，积极并购、整合，实现新的产业布局。公司以磷化工为基础、为出发点，围绕着磷化工上下游或相关行业进行开发和探索。2018年2月，公司已与湖北省松滋市人民政府签订了框架协议，拟投资建设第一个“绿色多资源循环产业园”，该项目的实施将会对公司后期发展带来重大影响。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上涨的风险

磷矿石、硫酸、硫磺是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有重大影响。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总体大幅上升，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2、对矿业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资产减值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分别持有天一矿业和绿之磷两家矿业公司49%的股东权益，天一矿业和绿之磷的主要资产分别为瓮安县玉华乡老虎洞磷矿的探矿权和采矿权，主营业务为矿山开采，但尚未开展磷矿开采业务。老虎洞磷矿的探矿权和采矿权的价值是决定公司对天一矿业和绿之磷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价值的主要

因素。如果发生磷矿石价格下降、磷矿石生产成本上升、可采储量下降、无风险利率及贴现率上升，或建设过程中遭遇重大施工技术问题等情况，那么公司对矿业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就可能存在资产减值风险，并影响公司的当期利润。

3、人民币对美元升值的风险

出口收入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以美元定价、结算，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可能对出口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包括降低产品价格竞争力以及产生汇兑损失。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9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1,520.14万元，公司拟对股东现金分红7,200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已于2017年3月16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6年3月17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9,637.50万元，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0元（税前），共计派发现金股利9,000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

2、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7年3月9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1,520.14万元，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税前），共计派发现金股利7,200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

3、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2017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税前），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总额6,106.245万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61,062,450.00	133,413,773.96	45.77%	0.00	0.00%
2016年	72,000,000.00	122,334,208.09	58.86%	0.00	0.00%
2015年	90,000,000.00	117,340,768.63	76.7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5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07,083,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61,062,450
可分配利润 (元)	152,156,285.87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 (税前),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总额 6,106.245 万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光明;李进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如其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0%。	2017 年 08 月 25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嘉兴嘉泽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南京九鼎栖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嘉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天相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17 年 08 月 25 日	12 个月	正在履行
	李光明；李进；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18 年 2 月 25 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17 年 08 月 25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其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将视情况进行减持发行人的股份：1、减持前提：不对发行人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2、减持价格：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	2020 年 08 月 25 日	24 个月	正在履行

		<p>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p> <p>（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4、减持数量：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其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上一年度末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期限届满后，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自身安排减持股份。”</p>			
	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p>股份减持承诺</p> <p>”（减持其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上市公司股份，不适用本承诺）：1、该合伙企业承诺，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中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2、该合伙企业承诺，若减持股份，则按照法律、法规和《减持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该合伙企业作为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减持股份：（1）上市公司或者该合伙企业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2）该合伙企业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4、该合伙企业作为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若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5、该合伙企业作为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6、该合伙企业作为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p>	2018 年 08 月 25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导致该合伙企业不再具有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身份的，该合伙企业应当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承诺第 4 条、第 5 条的规定；7、该合伙企业作为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在该合伙企业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该合伙企业的股权被质押的，该合伙企业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上市公司，并予公告。”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截至承诺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其没有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承诺出具之日起，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非为发行人利益之目的，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承诺出具之日起，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将促使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若发行人认为其及/或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其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促使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其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促使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将退出该企业；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其及/或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发行人认为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将亲自及/或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其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2、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在开展业务时尽可能选择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以下同）不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以最大程度减少重复的业务合作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若经发行人审计委员会聘请的会计师审核发现，发行人因与其</p>	2016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及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选择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产生利益冲突，从而导致发行人利益受损，其将在确定该损失的审计报告出具后 10 日内向发行人支付损失金额的现金赔偿，届时如其不履行该赔偿责任，则发行人可以在向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分红中扣除。3、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若因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其均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p>			
李光明;李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截至承诺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其没有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承诺出具之日起，非为发行人利益之目的，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承诺出具之日起，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将促使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若发行人认为其及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其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促使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其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促使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将退出该企业；如发行人此后进一</p>	2016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 其及/或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服务相竞争, 如发行人认为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 则将亲自及/或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 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 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 其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2、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 在开展业务时尽可能选择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 以下同) 不相同的业务合作方, 以最大程度减少重复的业务合作方;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若经发行人审计委员会聘请的会计师审核发现, 发行人因与其及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 选择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产生利益冲突, 从而导致发行人利益受损, 其将在确定该损失的审计报告出具后 10 日内向发行人支付损失金额的现金赔偿, 届时如其不履行该赔偿责任, 则发行人可以在向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分红中扣除。3、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 与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并依法签订协议, 履行合法程序,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 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若因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 其均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p>			
	<p>嘉兴嘉泽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南京九鼎栖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不为发行人利益以外目的, 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 在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 非为发行人利益之目的, 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 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 将促使其</p>	<p>2016年03月17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p>

	<p>(有限合伙); 苏州嘉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天相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p>		<p>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 所参股的企业, 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 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 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 其及/或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如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 则将亲自及/或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 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 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 其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p>			
	<p>杜红果; 段浩然; 何永辉; 侯一聪; 胡北忠; 李建; 李子军; 梁迅通; 刘胜安; 马飏; 毛伟; 余雨航; 王佳才; 吴海斌; 夏之秋; 阳金; 张海波; 朱家骅</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其及其控股和/或控制和/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并依法签订协议, 履行合法程序,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及其控股和/或控制和/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若因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 其均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p>	<p>2016年03月17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 “董事侯一聪于2017年11月14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高管夏之秋于2018年1月22日辞去公司高管职务。段浩然于2018年1月9日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李建于2016年12月14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p>
<p>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自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 非因不可抗力所致, 公司股票股价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 下同)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价格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 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 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当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p>	<p>2017年08月25日</p>	<p>36个月</p>	<p>正在履行</p>

		<p>于每股净资产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 3 日内，提出具体措施，公告具体实施方案：（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不回购公司股份或回购股份的有关议案未能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发行人的股份不会导致发行人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2）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预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要求。</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1）当出现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控股股东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增持发行人的股份，以稳定股价。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2）控股股东应当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确定的增持金额和增持期间，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3）控股股东承诺①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年度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②单一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一年度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p>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1）当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不回购公司股份或回购股份的有关议案未能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预案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份计划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预案（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由公司公告；（2）当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预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p>			
--	--	---	--	--	--

			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要求时，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预案（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由公司公告。”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自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所致，公司股票股价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价格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p> <p>（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10%时，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时，公司作为稳定股价的第一顺序责任人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在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2）公司应当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确定的回购金额和回购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要约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p>	2017 年 08 月 25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

		<p>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③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公司将按照上述原则执行。（4）公司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5）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p> <p>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p> <p>（1）公司董事会应在公司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作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或不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决议；（2）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决议后及时公告董事会决议、稳定股价措施（包括拟回购或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3）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两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履行变更等相关程序。”</p>			
	<p>段浩然;何永辉;侯一聪;李建;李子军;刘胜安;毛伟;王佳才;吴海斌;夏之秋;阳金;张海波</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自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所致，公司股票股价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价格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出现下列情形的，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30 日内（下称“实施期限”）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p>	<p>2017 年 08 月 25 日</p>	<p>36 个月</p>	<p>正在履行，“董事侯一聪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高管夏之秋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辞去公司高管职务。段浩然于 2018 年 1 月 9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p>

		<p>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三日内，提出具体措施，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在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预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要求，并且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1）当出现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以自有资金，增持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p> <p>（2）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确定的增持金额和增持期间，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p>（3）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10%；②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p>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预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要求，并且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提交增持股份的预案（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由公司公告。</p> <p>4、在稳定股价方案具体实施期间内，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若公司新聘任董事、</p>			
--	--	---	--	--	--

			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上述承诺。”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2016 年 02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应当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获得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本企业将停止从发行人处获得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履行相关承诺或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为止。5、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给发行人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6、如有关股份锁定、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出售发行人的股票收益所得上缴发行人，同时，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	2016 年 02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
杜红果;段浩然;何永辉;侯一聪;胡北忠;李光明;李建;李进;李子军;梁迅通;刘胜安;马飏;毛伟;余雨航;王佳才;吴海斌;夏之秋;阳金;张海波;朱家骅	其他承诺		“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其应当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如其因未履行承诺获得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其将停止从发行人处获得分红、薪酬或津贴（如有），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履行相关承诺或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为止。5、其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	2016 年 02 月 26 日	长期	正在履行，“董事侯一聪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高管夏之秋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辞去公司高管职务。段浩然于 2018 年 1 月 9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p>损害赔偿责任。6、如实际控制人李进、李光明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收益所得上缴发行人，同时其间接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p>			
	<p>段浩然;何永辉;侯一聪;胡北忠;李建;李子军;刘胜安;毛伟;余雨航;王佳才;吴海斌;夏之秋;阳金;张海波;朱家骅</p>	<p>其他承诺</p>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作出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公司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则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2017年07月28日</p>	<p>长期</p>	<p>正在履行，“董事侯一聪于2017年11月14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高管夏之秋于2018年1月22日辞去公司高管职务。段浩然于2018年1月9日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财政部于2017年4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第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财政部于2017年5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按照上述通知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变化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制定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第13号）和《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其他未变更部分，仍然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第13号）和《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公司调整了财务报表的列报：

1、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中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仍在营业外支出科目列示，可对比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2、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分别反应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

以上报表项目列报的调整对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无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勇、王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该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进行了公告，详见公司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

2017年12月26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17-033）。

2018年1月9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18年1月10日披露了《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2）、《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18-003）。

2018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29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2018-010、2018-011、2018-012）。

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公告完成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详见公司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在2017年度销售掺混肥等产品给公司关联方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总计金额4,343.15万元。公司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披露。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7年1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00,000,000	200,000,000	0
合计		400,000,000	200,000,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秉承“磷、关爱、生活”的价值主张，重视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构建和谐社会，始终致力于与投资者建立信任共赢的关系，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追求企业的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科学管理的同时，追求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积极回馈社会。

（一）股东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规范运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切实履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义务，加强信息披露的管控，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公正、公开、充分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平等的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二）供应商、客户的权益保护

公司在做好企业生产经营的同时，充分考虑相关利益者的不同需求，与客户、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努力维护客户、供应商的权益。通过现场走访、高层互通、行业会议等方式与客户、供应商共同分享信息、促进技术交流和进步，推动双方共同发展。

（三）职工权益保护

严格遵守《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实行劳动合同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完善的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保、医保、公积金等薪酬与福利待遇制度，按时发放工资，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保险，依法保护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关注员工能力提升和个人发展，常年开展专业技能和企业文化等方面内容的职工培训，提高员工队伍整体素质，为员工提供晋升渠道，努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让全体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四）安全环保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把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公司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坚持不懈地进行安全宣传、教育，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员工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进一步提高。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坚持技术革新，节能减排，力争把公司发展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小程度。通过不断的技术革新，提升了原材料利用率，降低了能耗，副产品综合利用的研究取得了显著的成果，完成《CH半水磷石膏新型充填胶凝材料及膏体充填工业化试验研究项目》技术评审工作，取得鉴定证书。中国石化联合会专家组鉴定意见认为：“该工艺技术降本增效效果显著，可大幅度提高矿山采矿回收率，为解决磷化工企业磷石膏堆存难、磷矿山企业充填成本高两大难题提供了技术支撑，对磷化工产业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公司为环境可持续发展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 或子 公司 名称	主要污染物 及特征污染 物的名称	排 放 方 式	排 放 口 数 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 总量	超 标 排 放 情 况
公司	废水(总磷)	直接 排放	1	300m ³ /h 污水处理装置	总磷<15mg/l	《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 放标准》	0.895t	8t/a	未 超 标
公司	废水(氟化 物)	直接 排放	1	300m ³ /h 污水处理装置	氟化物<15mg/l	《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 放标准》	2.208.t	10t/a	未 超 标
公司	废气(SO ₂)	有 组 织 排 放	4	60kt/a 磷酸一铵烟气排放 口、30kt/a 工业磷酸一铵 烟气排放口、10+20 万吨/ 年磷酸二氢钙烟气排放 口、20 万 t/a 硫磺制酸烟 气排放口	SO ₂ <550mg/m ³ 、SO ₂ <550mg/m ³ 、SO ₂ < 850mg/m ³ 、SO ₂ < 40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工业窑 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硫酸工业污染物 排放标准》	235.605t	649.366t/a	未 超 标
公司	废气(粉尘)	有 组 织 排 放	3	60kt/a 磷酸一铵烟气排放 口、30kt/a 工业磷酸一铵 烟气排放口、10+20 万吨/ 年磷酸二氢钙烟气排放口	粉尘<120mg/m ³ 、 粉尘<120mg/m ³ 、 粉尘<20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工业窑 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	165.235t	185.52t/a	未 超 标
公司	废气(氟化 物)	有 组 织 排 放	1	5 万 t/a 湿法磷酸烟气排 放口	氟化物<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	0.36t	2.3t/a	未 超 标
公司	废气(NO _x)	有 组 织 排 放	3	60kt/a 磷酸一铵烟气排放 口、10+20 万吨/年磷酸二 氢钙烟气排放口、20 万 t/a 硫磺制酸烟气排放口	NO _x <24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	93.198t	100.43t/a	未 超 标
公司	废气(硫酸 雾)	有 组 织 排 放	1	20 万 t/a 硫磺制酸烟气排 放口	硫酸雾<30mg/m ³	《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 标准》	7.61t	7.92t/a	未 超 标

		排 放							
--	--	--------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 1、60Kt/a磷酸一铵尾气洗涤除霾改造项目于2016年8月23日开工建设，项目总投资700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对60Kt/a磷酸一铵装置尾气洗涤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建设三级洗涤、湿电除霾、在线监测系统。项目于2017年1月份竣工，并通过福泉市环境保护局竣工验收。
- 2、龙井湾区域水环境治理提标升级项目于2017年4月份开始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为300m³/h污水处理装置、6000m³应急水池及其它附属设施。该项目已于2017年12月1日竣工，已由贵州省黔南州环境保护局验收。
- 3、公司现有的防治污染设施均有效运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 1、20万吨/年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生产装置技术改造项目磷石膏厂南渣场扩容工程由贵州省化工研究院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福泉市环境保护局对《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万吨/年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生产装置技术改造项目磷石膏厂南渣场扩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见福环保审【2013】23号。项目建设已完工，委托贵州昊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竣工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 2、15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技改15万吨/年半水湿法磷酸项目由贵州省化工研究院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黔南州环境保护局对《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5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技改15万吨/年半水湿法磷酸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见黔南环审【2017】10号。
- 3、2万吨/年氟硅酸钠项目由北京万澈环境科学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黔南州环境保护局对《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万吨/年氟硅酸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意见见黔南环审【2017】49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总预案由企业自行组织编制，报贵州省化工研究院化工、环境应急专家进行审查。预案通过审查后于2017年3月16日报福泉市环境保护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522702-2017-009-H。应急总预案实施时间：2017年4月1日。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2016年10月30日实施）相关要求具体落实监测工作，监测数据真实可信，相关监测结果及自行监测年度报告表已在贵州省国控企业监测减排信息网上进行公布，监控数据公布网站：<http://www.gzqyjpjc.com/wcm>。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100.00%						360,000,000	9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00	100.00%						360,000,000	9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0,000,000	100.00%						360,000,000	9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010,000				40,010,000	40,010,000	10.00%
1、人民币普通股			40,010,000				40,010,000	40,010,000	10.00%
三、股份总数	360,000,000	100.00%	40,010,000				40,010,000	400,01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报告期内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A股4,001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8月4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444号）核准，核准公开发行不超过4,001万股新股，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证监会《关于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444号）核准，于2017年8月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A股4,001万股，发行价格7.03元/股。2017年8月16日，网上、网下发行申购；2017年8月17日，网上摇号抽签，刊登《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2017年8月18日，网上网下缴款，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2017年8月22日，网上网下申购款验资，刊登《发行结果公告》；2017年8月24日，刊登《上市公告书》；2017年8月25日，本公司在深交所中小板挂牌上市。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1万股后，总股本由36,000万股增加至40,001万股，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具体详见第二节“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17年08月16日	7.03	40,010,000	2017年08月25日	40,01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证监会《关于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444号）核准，同意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4,001万股新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发行的4,00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17年8月25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川恒股份”，证券代码“002895”。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新股4,001万股，股份总数增加至40,001万股，社会公众股东数量大幅增加。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74%	310,968,000		310,968,000	0	质押	42,130,000
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9%	20,772,000		20,772,000	0		
南京九鼎栖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	11,196,000		11,196,000	0		
嘉兴嘉泽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7,992,000		7,992,000	0		
苏州天相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6,804,000		6,804,000	0		
苏州嘉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2,268,000		2,268,000	0		
林古琴	境内自然人	0.06%	221,000	221,000	0	221,000		
吴幸临	境内自然人	0.04%	155,000	155,000	0	155,000		
张瑾	境内自然人	0.03%	111,800	111,800	0	111,800		
乔林全	境内自然人	0.03%	101,600	101,600	0	101,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古琴	2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000				
吴幸临	1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00				
张瑾	111,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800				
乔林全	10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600				
黄春花	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王海波	98,600		人民币普通股	98,600				
邓小芳	80,085		人民币普通股	80,085				
庄忠浩	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00				

曾少君	77,300	人民币普通股	77,300
李玮	74,785	人民币普通股	74,78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庄忠浩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 79,000 股，曾少君通过融资融券信用账户持有 77,3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李进	1999 年 04 月 28 日	91510600711814297K	控股公司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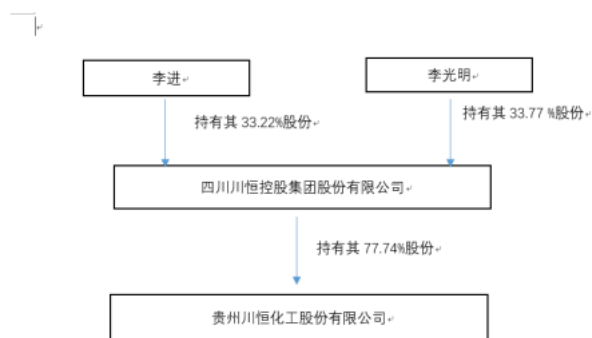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进	中国	否
李光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进任公司控股股东川恒集团董事长，李光明任公司控股股东川恒集团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吴海斌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李子军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王佳才	董事	现任	男	45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5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1月22日					
张海波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刘胜安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胡北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朱家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余雨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侯一聪	董事	离任	男	33	2015年05月18日	2017年11月15日	0	0	0	0	0
段浩然	董事	现任	男	33	2018年01月09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李建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6年12月14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阳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毛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5月17日	0	0	0	0	0
夏之秋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39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1月22日	0	0	0	0	0
何永辉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3	2015年05	2018年05	0	0	0	0	0

					月 18 日	月 17 日					
马飏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5	2015 年 05 月 18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0	0	0	0	0
杜红果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5 年 05 月 18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0	0	0	0	0
梁迅通	监事	现任	男	29	2015 年 05 月 18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侯一聪	董事	离任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王佳才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 年 01 月 22 日	工作调动
夏之秋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 年 01 月 22 日	工作调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

1、吴海斌，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1993年至2001年在川西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三聚磷酸钠厂任会计、财务科长；2002年在四川川恒任总经理助理；2002年12月至2005年8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经理；2005年9月至2010年2月在四川川恒任财务总监，2010年2月至2011年1月在四川川恒任副总裁、财务总监，2011年2月至2014年1月在四川川恒任总裁；2012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李子军，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贵州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贵州省工商联第十一届执行委员会委员、贵州省磷酸盐协会会长、贵州省化学工业协会代理理事长、中共黔南州第九次代表大会代表、黔南州工商联第七届副主席、黔南州化工学会副理事长、黔南州经济开发研究促进会理事、中共福泉市委第四届委员会候补委员、福泉市经济开发研究促进会副会长、福泉市慈善总会名誉会长。1991年8月至1998年10月在四川省武胜县任教师；1998年11月至1999年11月在四川川恒二分厂任厂长；1999年12月至2002年8月在四川川恒三分厂任厂长；2005年9月至今在四川川恒历任副总裁、副董事长；2002年9月起历任公司总经理、董事长、董事；现任公司董事。2015年5月起，任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王佳才，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化工学会无机酸碱盐专家委员会第四届、第五届无机盐行业专家组成员。2011年5月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2012年2月被选举为黔南州第十三届人大代表；2013年3月荣获“黔南州第四批州管专家”称号；2015年5月荣获“贵州省劳动模范”。1992年7月至2002年10月在四川金河磷矿化工厂历任设备技术员、助理工程师、设备科副科长、设备科科长；2002年11月起历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董事；2015年7月起任生态科技执行董事；2018年1月22日辞去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4、张海波，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4月出生，中专学历。1992年7月至1999年7月在川西磷化工集团公司农药厂任科长、车间主任；1999年7月至2005年3月在四川川恒三分厂历任车间主任、

副厂长、厂长；2005年3月至2012年12月在四川川恒历任总经理、副总经理；2011年9月起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营销总监、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刘胜安，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年10月出生，中专学历。1994年7月至2000年10月在什邡市能源化工总厂红星化肥厂历任操作工、厂办主任、生技副科长、车间主任；2000年10月至2003年2月在四川川恒三分厂历任车间主任、总工艺员、生技科长、厂长；2003年2月起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扩能技改指挥部执行指挥长、开车指挥部指挥长、生产部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6、段浩然，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5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08年9月至2010年4月，任北京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10年4月至今，历任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助理、财务总监、执行副总裁、总裁。2018年1月9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7、胡北忠，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专业。历任多所大专院校讲师、副院长、教授，2006年12月至今在贵州财经大学任会计学院教授，2015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贵州水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原名中天城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8、朱家骅，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3年11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化学工程专业。1985年6月至1994年11月在成都科技大学任讲师，1994年11月至今在四川大学任教授、博导，2015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9、余雨航，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法专业。2008年至今在贵州君跃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合伙人，2015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

1、马飏，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5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至2008年在玉林新希望饲料有限公司任财务部会计；2008年至2011年在四川川恒任财务部会计；2011年至2015年4月在四川川恒任审计监察部经理；2014年4月起历任公司监事、审计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梁迅通，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8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2010年10月至2014年12月在泰和泰律师事务所担任专职律师；2015年1月至今在成都市宜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职；2015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3、杜红果，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8月出生，高职学历。1990年11月至2000年3月在南充内燃机厂发动机公司任电器技术员；2000年3月至2000年9月在四川川恒三分厂任机修、电工；2000年9月至2002年11月在四川川恒化一分厂任机电主任；2002年11月至今历任公司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党委副书记。

高级管理人员：

1、吴海斌，请见上述董事。

2、王佳才，请见上述董事。

3、张海波，请见上述董事。

4、刘胜安，请见上述董事。

5、李建，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1996年10月至2002年9月在川磷集团磷化工厂任会计；2002年10月至2015年4月在四川川恒任会计、业务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在公司担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12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阳金，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1997年至2000年在四川省金河磷矿化工厂任化验室主任；2000年至2002年在四川川恒任质检科长；2002年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7、毛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10月出生，中专学历。1990年7月至2003年6月

在四川省金河磷矿化工厂任技术科工艺技术主管；2003年7月起历任公司车间主任、技术科长、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8、夏之秋，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8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7月至2006年12月在石家庄印钞厂任人力资源管理专员；2007年1月至2008年2月在川恒有限任人力资源管理专员；2008年3月至2012年2月在四川川恒历任人力资源总监助理、副总监、制造总监助理、工程中心办公室主任；2012年3月起历任公司人力资源经理、物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8年1月22日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9、何永辉，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1998年3月至2000年12月在杭州新中大软件有限公司贵州办事处任销售、培训职务；2003年1月至2015年5月在公司历任会计、财务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5年5月至2016年12月在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2015年5月至今在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海斌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26日		否
李子军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年02月13日		否
段浩然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	2014年12月08日		是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26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海斌	福泉市工商业联合会	副主席（副会长）	2016年12月25日		否
李子军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13日		否
李子军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13日		否
李子军	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12日		是
李子军	贵州红星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21日		是
李子军	黔南州工商业联合会	副主席（副会长）	2011年12月11日		否
李子军	贵州省工商联联合会	第十一届执行委员会委员	2012年08月07日		否
李子军	贵州省磷酸盐协会	会长	2010年10月10日		否
李子军	贵州省化学工业协会	代理理事长	2007年10月20日		否
李子军	黔南州化工学会	副理事长	2007年01月26日		否
李子军	黔南州经济开发研究促进会	理事	2012年12月27日		否
李子军	福泉市经济社会开发研究促进会	副会长	2012年04月22日		否
王佳才	贵州省化工技术研发中心	常务副主任	2015年07月21日		否
王佳才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24日		否

王佳才	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07 月 01 日		否
张海波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否
何永辉	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6 月 13 日		是
马 飏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1 月 13 日		否
马 飏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11 月 13 日		否
马 飏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否
胡北忠	贵州水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 年 07 月 29 日		是
胡北忠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5 月 13 日		是
胡北忠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7 月 25 日		是
胡北忠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04 月 16 日		是
朱家骅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10 月 17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报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年度考核后提出薪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核后提出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实施。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海斌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5	现任	69	否
李子军	董事	男	46	现任	52	是
王佳才	董事	男	45	离任	0	否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57	否
张海波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51	否
刘胜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47	否
侯一聪	董事	男	33	离任	0	是
胡北忠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5	是
朱家骅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5	是
余宇航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5	是
段浩然	董事	男	33	现任	0	是
马飏	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35	现任	22	否

梁迅通	监事	男	29	现任	0	是
杜红果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现任	13	否
阳金	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26	否
毛伟	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26	否
夏之秋	副总经理	男	39	离任	26	否
何永辉	财务负责人	男	43	现任	26	是
李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1	现任	21	否
合计	--	--	--	--	45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7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09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0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40
销售人员	36
技术人员	126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41
管理人员	81
其他人员	258
合计	1,0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142
大专	154
大专以下	800
合计	1,096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以“岗位价值、在岗人员能力和绩效”为主要评价要素，针对不同岗位序列、不同层级，实行多元化、差异化的薪酬政策。建立、健全能力评价体系及相对应的薪酬制度，配套相应绩效考核体系，鼓励员工提升能力水平，提高工作绩效，进而获得薪酬待遇的提升。薪酬水平与市场接轨，确保薪酬福利水平在区域和行业的竞争力。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的培训开发工作，注重梯队人才队伍的建设。规范化、标准化实施新员工入职培训；内外训结合，发挥内训师资力量，引进外部培训资源并外派学习；完善培训制度，鼓励员工在职学历教育；开展各类员工技能提升培训、职业化建设活动；与高校联合开展专业知识培训班等。通过各种培训和晋升形式，充分挖掘员工潜力，提高员工的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助力员工成长，实现公司与员工双赢，保证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开展工作，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能按照相应规章制度，不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人员的影响，独立地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审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甄选、管理和考核等工作。

（三）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按规定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全体股东能够平等并及时获得公司信息。此外，公司还加强了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依法运作，勤勉尽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

等方面均独立运作，具有完整的业务、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二）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配套设施及固定资产。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产生，不存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股东关联单位、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公司员工独立，薪酬、社会保险等独立管理，具有较完善的管理制度和体系。

（四）机构独立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级管理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同时，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和配套部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情况。

（五）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实行独立核算，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与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号或混合纳税现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3 月 09 日		-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4 月 14 日		-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5 月 09 日	2017 年 08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7 年 07 月 20 日		-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9.99%	2017 年 10 月 10 日	2017 年 10 月 11 日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0),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朱家骅	8	6	2	0	0	否	5
胡北忠	8	6	2	0	0	否	5
余雨航	8	6	2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分红政策的制定、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关联交易、董事聘任、股权激励等影响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予以重点关注，独立公正地发表独立董事意见，通过与公司管理层的积极沟通，了解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相关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因董事侯一聪先生辞职，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需补选董事一名，提名委员会在对被提名人的任职资格等相关事宜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提名段浩然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段浩然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段浩然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及相应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留住和吸引人才。

3. 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内部审计报告，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指导。

4. 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对公司经营状况、发展前景、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进行了深入分析，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宝贵意见，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支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每年的薪酬考核方案，公司根据年度财务预算、生产经营指标、管理目标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年终考评，将经营业绩与个人收入挂钩。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主要为薪酬激励、股权激励、带薪年假等，公司未来还将通过其他激励手段，构建多层次的综合激励体系，以有效调动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技术人才。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4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2）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3）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1）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重大缺陷：（1）缺乏决策程序，如缺乏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岗位人员聘用决策程序；（2）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3）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4）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重要技术人员严重流失；（5）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波及面广；（6）内部控制评价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7）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给公司造成按下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8）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2）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达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3）关键岗位业务人员严重流失；（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5）内部控制评价的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6）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给公司造成按下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要财产损失。一般缺陷：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应认定为一般缺陷：（1）决策程序效率不高；（2）违反企业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3）一般岗位业务人员严重流失；（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5）内部控制评价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6）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7）存在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表错报金额小于上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 1%但小于 3%，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 3%，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直接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合并报表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8CDA40116
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勇、王莉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XYZH/2018CDA40116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川恒股份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川恒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事项	
<p>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9所示，截止2017年12月31日川恒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106,987.16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44.34%。其中川恒股份对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之磷公司）和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矿业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102,441.21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长期股权投资95.75%，绿之磷公司和天一矿业公司的主要资产为瓮安县玉华乡老虎洞磷矿采矿权及探矿权，由于影响矿权价值的因素较多且较为复杂，长期股权投资金额重大，且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对绿之磷公司和天一矿业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对川恒股份公司投资业务的关键内控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了了解和测试，评价投资业务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p> <p>2、复核川恒股份公司管理层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的方法；</p> <p>3、对川恒股份公司管理层聘请资产评估机构对绿之磷公司和天一矿业公司开展基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为目的的专项评估情况进行详细了解，获取相关资产评估报告并进行阅读分析；与公司管理层及其聘请的评估机构人员等进行讨论，了解评估的主要目的、关键评估假设、评估方法、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p> <p>4、与川恒股份公司讨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以评估川恒股份公司管理层于2017年12月31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判断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p>

四、其他信息

川恒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川恒股份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川恒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川恒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川恒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

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川恒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川恒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川恒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莉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519,664.07	286,545,809.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655,790.74	8,075,128.52
应收账款	36,914,833.04	39,301,237.15
预付款项	27,086,426.75	20,081,618.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10,371.62	2,154,596.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5,532,548.79	285,146,975.4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8,340,562.82	14,062,293.37
流动资产合计	845,260,197.83	655,367,659.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881,560.00	25,881,56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69,871,649.06	1,065,482,322.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1,772,098.93	329,049,930.28
在建工程	48,999,850.56	4,144,245.99
工程物资	1,981,739.73	2,823,240.1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586,487.89	96,241,151.0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22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1,892.68	4,790,760.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96,131.29	4,761,396.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67,811,410.14	1,533,237,833.85
资产总计	2,413,071,607.97	2,188,605,493.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1,000,000.00	2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104,548,319.61	85,819,377.28
预收款项	13,982,142.66	44,485,437.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459,977.88	20,254,851.89
应交税费	2,399,450.04	837,699.7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390,153.21	10,814,822.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571,761.78	3,574,744.81
流动负债合计	389,351,805.18	463,786,933.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304,883.82	20,806,81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908,925.18	117,908,925.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213,809.00	138,715,740.28
负债合计	525,565,614.18	602,502,673.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1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5,519,483.87	475,540,083.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906,253.98	22,800,150.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77,070,255.94	727,762,585.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7,505,993.79	1,586,102,819.8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7,505,993.79	1,586,102,819.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13,071,607.97	2,188,605,493.60

法定代表人：吴海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永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国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9,556,175.26	250,528,114.1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15,000.00	1,600,000.00
应收账款	36,246,858.36	38,122,449.06
预付款项	44,836,521.63	13,128,926.4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180,185.02	31,762,839.52
存货	250,283,583.17	248,933,403.3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6,255,965.13	3,899,378.31
流动资产合计	774,874,288.57	587,975,110.9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881,560.00	25,881,56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2,997,330.45	418,608,004.2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89,869,182.31	308,037,876.82
在建工程	46,030,754.98	4,144,245.99

工程物资	1,981,739.73	2,823,240.15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7,348,115.59	77,471,041.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22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82,884.70	4,274,409.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24,106.29	4,127,325.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6,715,674.05	845,430,930.49
资产总计	1,651,589,962.62	1,433,406,041.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1,000,000.00	2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00,000.00	18,000,000.00
应付账款	81,644,335.37	74,463,372.98
预收款项	17,956,601.15	29,805,045.74
应付职工薪酬	18,071,055.52	15,351,280.18
应交税费	1,534,623.16	684,278.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835,833.78	10,100,074.09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571,761.78	3,574,744.81
流动负债合计	363,614,210.76	431,978,796.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304,883.82	20,806,815.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26,097.45	9,126,097.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30,981.27	29,932,912.55
负债合计	391,045,192.03	461,911,708.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0,010,000.00	3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73,472,230.74	473,492,830.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906,253.98	22,800,150.19
未分配利润	152,156,285.87	115,201,351.8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60,544,770.59	971,494,332.7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1,589,962.62	1,433,406,041.3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83,780,419.01	1,085,361,917.11
其中：营业收入	1,183,780,419.01	1,085,361,917.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42,555,996.68	940,815,100.73
其中：营业成本	880,338,247.15	782,840,684.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31,344.19	4,012,515.33
销售费用	84,314,637.01	81,858,486.35
管理费用	66,751,372.69	65,828,567.56
财务费用	5,659,186.48	7,262,753.51
资产减值损失	-538,790.84	-987,906.3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03,775.43	3,434,804.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89,326.20	1,856,936.0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9,564.23	-487,095.26
其他收益	8,549,018.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737,652.06	147,494,525.13
加：营业外收入	461,794.65	11,067,868.89
减：营业外支出	1,604,086.33	15,250,985.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595,360.38	143,311,408.39
减：所得税费用	24,181,586.42	20,977,200.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413,773.96	122,334,208.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413,773.96	122,334,208.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413,773.96	122,334,208.09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3,413,773.96	122,334,208.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413,773.96	122,334,208.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574	0.339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574	0.33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吴海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永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国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64,742,627.41	918,037,614.33
减：营业成本	702,300,140.78	640,183,663.17
税金及附加	5,789,279.39	3,486,119.50
销售费用	69,497,209.38	69,883,207.33
管理费用	56,716,078.44	56,700,545.84
财务费用	6,079,766.95	7,551,491.67
资产减值损失	-643,068.48	-750,170.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403,775.43	3,434,804.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89,326.20	1,856,936.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9,564.23	
其他收益	8,386,824.5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354,256.68	144,417,561.68
加：营业外收入	413,661.86	10,974,493.21
减：营业外支出	1,367,362.85	15,340,580.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1,400,555.69	140,051,474.77
减：所得税费用	20,339,517.83	19,133,256.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061,037.86	120,918,218.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061,037.86	120,918,218.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1,061,037.86	120,918,218.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7,923,770.52	1,087,434,436.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48,622.15	11,802,92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5,472,392.67	1,099,237,365.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7,674,625.19	721,866,884.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696,176.36	102,904,542.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074,571.24	40,526,78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76,719.68	46,281,07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4,922,092.47	911,579,28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50,300.20	187,658,077.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48,194.38	1,827,46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2,123.45	16,068,897.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000.00	5,630,235.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000,317.83	23,526,601.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735,215.74	27,994,157.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3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0,87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5,735,215.74	76,335,031.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734,897.91	-52,808,429.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989,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1,000,000.00	2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989,400.00	2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18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769,408.41	101,281,430.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2,68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769,408.41	286,164,116.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219,991.59	-6,164,116.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61,539.40	3,929,272.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026,145.52	132,614,803.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545,809.59	135,931,005.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519,664.07	268,545,809.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8,292,754.93	884,518,238.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40,413.72	11,049,75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2,633,168.65	895,567,996.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6,043,724.48	514,030,163.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425,505.20	70,833,511.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819,816.73	35,562,558.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28,808.45	45,743,59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7,717,854.86	666,169,826.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15,313.79	229,398,170.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48,194.38	1,827,46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66,790.12	16,036,248.4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000.00	2,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994,984.50	20,263,716.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040,689.37	22,587,275.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3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40,87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7,040,689.37	70,928,149.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045,704.87	-50,664,432.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9,989,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989,400.00	2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0	18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769,408.41	101,281,430.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82,68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769,408.41	295,164,116.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219,991.59	-65,164,116.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61,539.40	3,929,272.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71,938.89	117,498,893.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528,114.15	115,029,220.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556,175.26	232,528,114.1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75,540,083.87				22,800,150.19		727,762,585.77		1,586,102,819.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475,540,083.87				22,800,150.19		727,762,585.77		1,586,102,819.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199,979,400.00				12,106,103.79		49,307,670.17		301,403,173.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413,773.96		133,413,773.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199,979,400.00								239,989,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199,979,400.00								239,989,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106,103.79		-84,106,103.79			-7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06,103.79		-12,106,103.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000,000.00			-72,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0,071,633.33					10,071,633.33
2. 本期使用								10,071,633.33					10,071,633.3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675,519,483.87			34,906,253.98		777,070,255.94			1,887,505,993.7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	----	--	--	--	--	--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60,559,731.01				10,708,328.36		707,520,199.51		1,338,788,258.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60,559,731.01				10,708,328.36		707,520,199.51		1,338,788,258.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980,352.86				12,091,821.83		20,242,386.26		247,314,560.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334,208.09		122,334,208.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091,821.83		-102,091,821.83		-9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91,821.83		-12,091,821.8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00	-90,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800,733.88					8,800,733.88
2. 本期使用								8,800,733.88					8,800,733.88
（六）其他					214,980,352.86								214,980,352.8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75,540,083.87				22,800,150.19			727,762,585.77	1,586,102,819.8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73,492,830.74				22,800,150.19	115,201,351.80	971,494,332.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473,492,830.74				22,800,150.19	115,201,351.80	971,494,332.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199,979,400.00				12,106,103.79	36,954,934.07	289,050,437.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061,037.86	121,061,037.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199,979,400.00						239,989,4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199,979,400.00						239,989,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106,103.79	-84,106,103.79	-7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06,103.79	-12,106,103.7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000,000.00	-72,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658,433.25			8,658,433.25

2. 本期使用								8,658,433.25			8,658,433.2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673,472,230.74				34,906,253.98	152,156,285.87	1,260,544,770.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58,512,444.52				10,708,328.36	96,374,955.25	725,595,72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258,512,444.52				10,708,328.36	96,374,955.25	725,595,728.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980,386.22				12,091,821.83	18,826,396.55	245,898,604.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918,218.38	120,918,218.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091,821.83	-102,091,821.83	-9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091,821.83	-12,091,821.8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00	-9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418,767.43			7,418,767.43
2. 本期使用								7,418,767.43			7,418,767.43
（六）其他					214,980,386.22						214,980,386.22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73,492,830.74				22,800,150.19	115,201,351.80	971,494,332.73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及基本情况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贵州川恒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2年11月25日。2015年5月26日整体变更为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60,000,000.00元，股本为360,000,000.00元。

2016年2月3日，本公司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合并为一个营业执照，三个代码合并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22702741140019K。

2017年8月25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44号）核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1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40,001万元。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吴海斌。

本公司住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龙昌镇。

2、本公司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磷酸二氢钙、磷酸氢钙、磷酸二氢钾、磷酸二氢钠、磷酸一铵、聚磷酸铵、酸式重过磷酸钙、磷酸脲、大量元素水溶肥料、掺混肥料（BB肥）、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化肥、硫酸、磷酸、土壤调理剂、水质调理剂（改水剂）、磷石膏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提供农化服务；饲料添加剂类、肥料类产品的购销；磷矿石、碳酸钙、硫磺、液氨、盐酸、煤、纯碱、元明粉、石灰、双氧水（不含危险化学品）、硝酸、氢氧化钠（液碱）、五金交电、零配件购销；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凭许可经营）

主要产品为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和磷酸一铵。

3、本公司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于化工行业。

4、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的职能管理部门包括总经理办公室、行政部、采购部、物流部、生产部、总工办、安全环保部、营销中心、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循环利用部、信息部、品管部、物管部、党工办、审计部、证券部、投资发展部；本公司有2家分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2家。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贵州正益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益实业”）、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生态”）等3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公司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经营情况良好，预计自期末起12个月不会产生对持续经营的重大不利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磷酸二氢钙和磷酸一铵的生产和销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收入”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

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

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

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若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无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80.00%	8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平均法确定其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

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辨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

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辨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

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和其他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报告期末无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环保专项治理费等费用。该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福利费、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和商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收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辞退员工产生，在办理离职手续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

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对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收入确认总体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等，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①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②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①国内销售商品

客户自提货物：由客户提货人员在发货通知单上签字确认提货，本公司以签字确认收货的时间做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铁路发运货物：本公司通过铁路运输将货物发到客户指定的收货车站，发货后本公司储运人员将

提货小票通过快递邮寄给客户，客户凭提货小票提货，本公司在取得铁路提货小票时确认销售收入。

汽车发运货物：本公司通过汽车运输将货物发到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由本公司业务员与客户核对收货数量后，客户在本公司发货通知单上签字或盖章确认收货，本公司以客户签字确认收货的时间做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②国际出口销售商品

本公司出口货物，在取得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

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

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会计准则，本公司在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4月20日第一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批准。	注1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会计准则，本公司在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4月20日第一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批准。	注2

注1：政府补助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受影响的报表项目为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入，原在营业外收入中反映的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至其他收益项目列报，对净利润不构成影响。2017年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8,549,018.53元，2017年末在其他流动负债及递延收益中列示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21,876,645.60元将在未来期间分期计入其他收益。

注2：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但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及其解读：资产处置收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同时在利润表中

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根据财会〔2017〕30号及解读规定，2016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该变更对资产负债表不构成影响。对利润表的具体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16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处置收益		-487,095.26	-487,095.26
营业外收入	11,100,518.20	-32,649.31	11,067,868.89
营业外支出	15,770,730.20	-519,744.57	15,250,985.63
持续经营利润		122,334,208.09	122,334,208.09
终止经营利润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7.00%、13.00%、1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金额	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金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金额	2.00%
其他	按国家有关税法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00%
贵州正益实业有限公司	25.00%
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规定，本公司生产销售的饲料级磷酸氢钙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7]10号）规定，本公司、川恒生态生产销售的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优惠

①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和《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确认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范围的函》（黔发改西开【2016】634号文），本公司可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17年6月13日，福泉市国家税务局同意本公司2017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备案，按15%的税率申报2017年企业所得税。

②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和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本公司经贵州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由贵州省科技厅、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国税局、贵州省地税局四家单位联合成立）认定批复为2011年贵州省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7年，根据国科火字【2017】117号文和黔科通【2017】142号文：关于转发《关于贵州省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有效期为3年，因此本公司2017年到2020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的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77.29	1,153.17
银行存款	211,418,415.13	268,539,604.37
其他货币资金	11,100,771.65	18,005,052.05
合计	222,519,664.07	286,545,809.59

其他说明

注：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票据保证金和远期结汇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500万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655,790.74	8,075,128.52
合计	12,655,790.74	8,075,128.5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2,386,792.65	21,699,325.81
合计	52,386,792.65	21,699,325.8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注1：年末无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注2：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858,749.02	100.00%	1,943,915.98	5.00%	36,914,833.04	41,370,119.85	100.00%	2,068,882.70	5.00%	39,301,237.15
合计	38,858,749.02		1,943,915.98		36,914,833.04	41,370,119.85		2,068,882.70		39,301,237.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8,839,178.52	1,941,958.93	5.00%
1 年以内小计	38,839,178.52	1,941,958.93	5.00%
1 至 2 年	19,570.50	1,957.05	10.00%
合计	38,858,749.02	1,943,915.9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24,966.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一	4,944,265.79	1年以内	12.72	247,213.29
客户二	3,655,002.78	1年以内	9.41	182,750.14
客户三	2,688,927.85	1年以内	6.92	134,446.39
客户四	2,580,192.23	1年以内	6.64	129,009.61
客户五	1,958,299.74	1年以内	5.04	97,914.99
合计	15,826,688.39		40.73	791,334.4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010,772.26	99.72%	20,059,309.18	99.89%
1至2年	75,031.05	0.28%	22,309.59	0.11%
2至3年	623.44	0.00%		
合计	27,086,426.75	--	20,081,618.77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4,740,901.16	1年以内	17.50
供应商二	2,844,544.00	1年以内	10.50
供应商三	2,357,035.10	1年以内	8.70
供应商四	1,977,900.00	1年以内	7.30
供应商五	1,886,940.00	1年以内	6.97
合计	13,807,320.26		50.97

7、应收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39,605.83	100.00%	229,234.21	9.40%	2,210,371.62	2,808,300.59	100.00%	653,703.73	23.28%	2,154,596.86
合计	2,439,605.83	100.00%	229,234.21	9.40%	2,210,371.62	2,808,300.59	100.00%	653,703.73	23.28%	2,154,596.8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74,527.45	98,726.37	5.00%
1 年以内小计	1,974,527.45	98,726.37	5.00%
1 至 2 年	170,078.38	17,007.84	10.00%
2 至 3 年	245,000.00	73,500.00	30.00%
3 年以上	50,000.00	40,000.00	80.00%
3 至 4 年	50,000.00	40,000.00	80.00%
合计	2,439,605.83	229,234.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24,469.5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度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200,000.00
保证金	314,240.00	900,000.00
备用金	1,224,555.94	1,085,646.34
其他款项	900,809.89	622,654.25
合计	2,439,605.83	2,808,300.5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什邡华润燃气有限	保证金	220,000.00	2-3 年	9.02%	66,000.00

公司					
饶林静	备用金	145,899.22	1 年以内	5.98%	7,294.96
罗治均	备用金	89,381.50	1 年以内	3.66%	4,469.08
徐绍霞	备用金	80,000.00	1 年以内	3.28%	4,000.00
上海达姆特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款项	77,760.00	1 年以内	3.19%	3,888.00
合计	--	613,040.72	--		85,652.0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7,746,553.19		247,746,553.19	212,296,495.35		212,296,495.35
在产品	13,583,105.42		13,583,105.42	14,227,969.93		14,227,969.93
库存商品	40,532,219.35		40,532,219.35	45,812,745.62	1,704.21	45,811,041.41
周转材料	22,604,670.83		22,604,670.83	12,747,939.45		12,747,939.45
发出商品	1,066,000.00		1,066,000.00	63,529.35		63,529.35
合计	325,532,548.79		325,532,548.79	285,148,679.70	1,704.21	285,146,975.4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704.21	10,645.40			12,349.61	
合计	1,704.21	10,645.40			12,349.61	

注：本年转回或转销的存货跌价准备是本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库存商品有部分已经销售，本公司对这部分已销售的库存商品已经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进行了结转。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6,255,965.13	4,596,530.11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12,084,597.69	9,465,763.26
理财产品（注1）	200,000,000.00	
合计	218,340,562.82	14,062,293.37

其他说明：

注1：2017年9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该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授权期

内累计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40,000.00万元，累计已赎回20,000.00万元。本公司购买该项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金额为562,419.23元。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881,560.00		25,881,560.00	25,881,560.00		25,881,560.00
按成本计量的	25,881,560.00		25,881,560.00	25,881,560.00		25,881,560.00
合计	25,881,560.00		25,881,560.00	25,881,560.00		25,881,56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281,560.00			16,281,560.00						935,550.00
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00			9,600,000.00						516,480.00
合计	25,881,560.00			25,881,560.00					--	1,452,03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其他说明

1、根据福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后改制为“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泉农商行”）2016年度股金红利分配方案：福泉农商行按股东入股金额的11%（含税）分配红利，其中6%为现金分红，5%为转增股本分红。根据上述分配方案，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分红金额为93.555

万元，以派增股本金方式分红金额为77.9625万元。本公司未确认以派增股本金方式分红的投资收益77.9625万元。本公司将派增股本金方式分红增加的福泉农商行股本作备查记录。

2、根据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塘农商行”）2016年度股金红利分配方案：平塘农商行实行股本金税前按9%对股东进行分红，即每股人民币1元，每100股股金分红9元，分红方式采取现金和派股两种方式分配红利（5%部分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红利，用4%部分以增派股本金方式进行分配红利）。根据上述分配方案，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分红金额为51.648万元，以派增股本金方式分红金额为41.37万元。本公司未确认以派增股本金方式分红的投资收益41.37万元。本公司将派增股本金方式分红增加的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本作备查记录。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874,239,938.39			-1,076,516.47						873,163,421.92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150,592,010.30			656,695.36						151,248,705.66	
贵州省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合伙）	893,631.36			-5,224.36						888,407.00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9,756,742.81			8,814,371.67			4,000,000.00			44,571,114.48	
小计	1,065,482,322.86			8,389,326.20			4,000,000.00			1,069,871,649.06	
合计	1,065,482,322.86			8,389,326.20			4,000,000.00			1,069,871,649.06	

其他说明

注：我们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未计提减值准备。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9,321,546.96	451,448,245.83	7,780,984.23	5,501,810.22	624,052,587.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87,014.57	20,421,995.80	349,448.72	1,070,789.41	36,329,248.50
(1) 购置	1,094,876.00	2,382,146.71	349,448.72	867,370.61	4,693,842.04
(2) 在建工程转入	13,392,138.57	18,039,849.09		203,418.80	31,635,406.4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84,835.65	6,499,502.16	214,226.00	260,185.00	7,658,748.81
(1) 处置或报废		6,499,502.16	214,226.00	260,185.00	6,973,913.16
(2) 转入在建工程	684,835.65				684,835.65
4. 期末余额	173,123,725.88	465,370,739.47	7,916,206.95	6,312,414.63	652,723,086.9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575,278.57	239,261,130.29	4,678,909.93	3,981,127.37	293,496,446.16
2. 本期增加金额	8,293,296.77	41,152,547.54	1,126,833.09	787,367.50	51,360,044.90

(1) 计提	8,293,296.77	41,152,547.54	1,126,833.09	787,367.50	51,360,044.90
(2) 转入在建工程					
3. 本期减少金额	269,141.80	3,928,098.55	171,783.70	247,175.75	4,616,199.80
(1) 处置或报废	269,141.80	3,928,098.55	171,783.70	247,175.75	4,347,058.00
					269,141.80
4. 期末余额	53,599,433.54	276,485,579.28	5,633,959.32	4,521,319.12	340,240,291.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83,502.37	122,708.43		1,506,210.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795,514.06			795,514.06
(1) 处置或报废		795,514.06			795,514.06
4. 期末余额		587,988.31	122,708.43		710,696.7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9,524,292.34	188,297,171.88	2,159,539.20	1,791,095.51	311,772,098.93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746,268.39	210,803,613.17	2,979,365.87	1,520,682.85	329,049,930.2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五幢 1 单元 28 层 1 号	291,030.66	新购房产于 2016 年 12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二幢 1 单元 32 层 1 号	254,623.25	新购房产于 2016 年 12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三幢 2 单元 27 层 2 号	252,564.99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3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五幢 1 单元 7 层 2 号	220,182.59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3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四幢 2 单元 22 层 2 号	214,391.85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四幢 2 单元 28 层 2 号	214,391.85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16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20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14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22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10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18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24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26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正在办理。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SAP 三期项目				1,070,000.00		1,070,000.00
60KT/a 磷酸一铵 尾气洗涤除霾改 造项目				2,119,036.84		2,119,036.84
其他零星工程	2,212,562.89		2,212,562.89	955,209.15		955,209.15
150kt/a 半水-二 水湿法磷酸技改 项目	32,744,307.30		32,744,307.30			
贵州省福泉市龙 井湾区域水环境 治理项目	5,209,521.22		5,209,521.22			
总变电站扩容升 级项目总变电站 扩容升级项目	7,035,000.00		7,035,000.00			
磷石膏晾晒场升 级改造	1,798,459.15		1,798,459.15			
合计	48,999,850.56		48,999,850.56	4,144,245.99		4,144,245.9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60KT/a 磷酸一铵尾气洗涤除霾改造项目	6,653,800.00	2,119,036.84	6,201,862.82	8,320,899.66			125.05%	100.00				其他
SAP 三期项目	2,450,000.00	1,070,000.00	742,500.00	1,812,500.00			73.98%	100.00				其他
150kt/a 半水湿法磷酸技改项目	38,604,000.00	148,984.82	32,595,322.48			32,744,307.30	84.82%	90.00				其他
贵州省福泉市龙井湾区域水环境治理项目	52,885,100.00		5,209,521.22			5,209,521.22	9.85%	15.00				其他
总变电站扩容升级项目	13,290,000.00		7,035,000.00			7,035,000.00	52.93%	60.00				其他
合计	113,882,900.00	3,338,021.66	51,784,206.52	10,133,399.66		44,988,828.5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其他说明

注：SAP三期项目的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仅为73.98%，主要系预算金额包括后期维护费用。

在建工程年末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1,981,739.73	2,823,240.15
合计	1,981,739.73	2,823,240.15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4、油气资产

无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4,367,727.77			1,738,365.63	476,666.66	106,582,760.06
2. 本期增加 金额				2,099,279.00		2,099,279.00
(1) 购置				286,779.00		286,779.00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1,812,500.00		1,812,500.00
3. 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4,367,727.77			3,837,644.63	476,666.66	108,682,039.0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817,510.53			1,047,431.82	476,666.66	10,341,609.01
2. 本期增加 金额	2,227,839.44			526,102.72		2,753,942.16
(1) 计提	2,227,839.44			526,102.72		2,753,942.16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045,349.97			1,573,534.54	476,666.66	13,095,551.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93,322,377.80			2,264,110.09		95,586,487.89
2. 期初账面 价值	95,550,217.24			690,933.81		96,241,151.0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6、开发支出

无

27、商誉

无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环保专项治理	63,226.93		63,226.93		
合计	63,226.93		63,226.93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70,788.28	425,105.17	4,188,278.03	635,619.3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1,937.80	15,290.67	3,319,381.28	497,907.19
递延收益	21,876,645.60	3,281,496.84	24,381,559.91	3,657,233.99
合计	24,749,371.68	3,721,892.68	31,889,219.22	4,790,760.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772,442,894.84	115,866,434.23	772,442,894.84	115,866,434.23
富曼磷业持有绿之磷公司投资成本与按持股比例享有绿之磷公司实收资本差额部分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16,606.36	2,042,490.95	13,616,606.36	2,042,490.95

合计	786,059,501.20	117,908,925.18	786,059,501.20	117,908,925.18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1,892.68		4,790,76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908,925.18		117,908,925.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7,382,130.83	4,543,083.60
资产减值准备	113,058.65	42,223.41
合计	7,495,189.48	4,585,307.0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3,858,521.14		
2021 年	3,344,609.47		
2022 年	179,000.22		
合计	7,382,130.83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房款		3,888,306.00
工程款	8,368,806.29	243,090.06
设备款	1,627,325.00	630,000.00
合计	9,996,131.29	4,761,396.06

其他说明：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2017年末余额较2016年余额增加5,234,735.23元，增加了1.10倍，主要系支付的工程款增加所致。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21,000,000.00	280,000,000.00
合计	221,000,000.00	28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币余额	本币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6-4-7	2017-4-6	人民币	4.35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6-4-22	2017-4-4	人民币	4.35		4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6-1-5	2017-1-4	人民币	4.35		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6-9-1	2017-8-31	人民币	4.35		4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6-9-19	2017-6-18	人民币	4.35		39,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6-10-14	2017-8-13	人民币	4.35		12,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6-12-21	2017-12-20	人民币	4.35		59,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7-2-14	2018-2-13	人民币	4.35	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7-9-26	2018-9-25	人民币	4.35	39,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7-11-29	2018-11-28	人民币	4.35	26,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7-12-1	2018-11-30	人民币	4.35	26,000,000.00	
工行都匀分行福泉支行	2016-12-22	2017-12-15	人民币	4.35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7-4-1	2018-3-30	人民币	4.35	4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7-4-6	2018-4-5	人民币	4.35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7-12-6	2018-12-5	人民币	4.35	20,000,000.00	
合计				—	221,000,000.00	28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期后偿还借款11,000.00万元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18,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3,181,925.37	84,638,481.87
1-2 年	595,634.84	527,542.14
2-3 年	319,665.61	36,411.27
3 年以上	451,093.79	616,942.00
合计	104,548,319.61	85,819,377.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961,628.62	44,394,750.53
1-2 年	20,514.04	11,157.16

2-3 年		2,200.00
3 年以上		77,329.86
合计	13,982,142.66	44,485,437.5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其他说明：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0,503,294.89 元，减少 68.57%，主要系本公司预收 INTERNATIONAL MARKET FOOD ADDITIVES 公司货款 2,716.00 万元结算所致。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0,254,851.89	104,115,740.60	100,910,614.61	23,459,977.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539,303.16	7,539,303.16	
三、辞退福利		201,883.83	201,883.83	
合计	20,254,851.89	111,856,927.59	108,651,801.60	23,459,977.8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52,034.11	96,160,034.45	93,148,119.62	21,263,948.94
2、职工福利费		308,036.37	308,036.37	
3、社会保险费		4,563,390.56	4,563,390.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3,736,803.35	3,736,803.35	
工伤保险费		617,933.05	617,933.05	
生育保险费		208,654.16	208,654.16	
4、住房公积金		1,534,858.83	1,534,858.8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02,817.78	1,549,420.39	1,356,209.23	2,196,028.94

合计	20,254,851.89	104,115,740.60	100,910,614.61	23,459,977.88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251,412.60	7,251,412.60	
2、失业保险费		287,890.56	287,890.56	
合计		7,539,303.16	7,539,303.16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82,504.72	462,121.51
企业所得税	831,962.09	
个人所得税	92,580.51	76,429.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125.24	23,106.07
教育费附加	32,475.14	13,863.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650.09	9,242.43
印花税	284,152.25	117,936.45
残疾人保障金		135,000.00
合计	2,399,450.04	837,699.75

其他说明：

注：应交税费2017年末余额较2016年末余额增加1,561,750.29元，增加了1.86倍，主要系本年销售收入增加相应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39、应付利息

无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8,362,906.26	6,651,174.85
其他	3,027,246.95	4,163,647.36
合计	11,390,153.21	10,814,822.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贵州福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原贵州和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0	双方就合同的履行未达成一致
合计	4,200,000.00	--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3,571,761.78	3,574,744.81
合计	3,571,761.78	3,574,744.81

其他说明：

注：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为将于下一会计年度摊销的递延收益，相关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51、递延收益”项。

45、长期借款

无

46、应付债券

无

47、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806,815.10	1,080,000.00	3,581,931.28	18,304,883.82	
合计	20,806,815.10	1,080,000.00	3,581,931.28	18,304,883.8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国拨经费	159,000.00			53,000.00		53,000.00	106,000.00	与资产相关
磷矿资源精细产品关键技术研究经费	222,000.00			74,000.00		74,000.00	148,000.00	与资产相关
经贸局项目成果转化资金	6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全湿法磷酸料浆法科技三项费	1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kt/a 直接法生产饲	105,000.00			30,000.00		30,000.00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料级磷酸二氢钙产业化								
饲料级磷酸钙质量改进项目	366,666.67			100,000.00		100,000.00	266,666.67	与资产相关
龙井湾水治理工程项目	3,336,519.14			834,129.78		834,129.80	2,502,389.34	与资产相关
能量系统优化节能技改项目	1,381,583.34			281,000.00		281,000.00	1,100,583.34	与资产相关
外贸公共试验检测平台-饲料磷酸钙盐技术研发平台建设	1,708,636.35			379,696.97		379,696.97	1,328,939.38	与资产相关
饲料级磷酸钙盐产业化	157,333.33			32,000.00		32,000.00	125,333.33	与资产相关
3万吨/年湿法磷酸高萃流程制工业级磷酸工业性试验项目	300,000.00			50,000.00		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外贸公共试验检测平台	900,000.00			180,000.00		180,000.00	7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监控设备升级改造补助资金				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磷酸及磷酸盐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平台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250,000.00			50,000.00		5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饲料级磷酸钙盐产业化	216,000.00			48,000.00		48,000.00	168,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级磷酸一铵产业化	440,000.00			80,000.00		80,000.00	3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治理专项资金	8,251,481.42			707,269.84		707,269.84	7,544,211.58	与资产相关
饲料级磷酸	435,272.72			62,181.82		62,181.82	373,090.90	与资产相

二氢钙								关
磷煤化工高新基地建设	237,500.00			30,000.00		30,000.00	207,500.00	与资产相关
福泉市沙河地下水污染治理项目	1,090,909.09			272,727.27		272,727.27	818,181.82	与资产相关
6万吨CH半水湿法磷二氢钙生产线建设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333,913.04			41,739.13		41,739.13	292,173.91	与资产相关
年产40吨P205半水湿法磷酸装置副产磷石膏胶凝材料工业性试验项目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项目资金				44,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厅湿法磷酸成果转化项目资金		18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60kt/a磷酸一铵尾气洗涤除霾改造项目		600,000.00		10,169.50		61,016.95	528,813.5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806,815.10	1,080,000.00		3,584,914.31		3,571,761.78	18,304,883.82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0,000,000.00	40,010,000.00				40,010,000.00	400,010,0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2017年8月25日，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增加注册资本4,001.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1.00万元。该次出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17CDA40298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3,596,487.93	199,979,400.00		453,575,887.93
其他资本公积	221,943,595.94			221,943,595.94
合计	475,540,083.87	199,979,400.00		675,519,483.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17年8月2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股本溢价199,979,4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071,633.33	10,071,633.33	
合计		10,071,633.33	10,071,633.33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22,800,150.19	12,106,103.79		34,906,253.98
合计	22,800,150.19	12,106,103.79		34,906,253.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27,762,585.77	707,520,199.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27,762,585.77	707,520,199.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3,413,773.96	122,334,208.0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106,103.79	12,091,821.83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000,000.00	90,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77,070,255.94	727,762,585.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24,820,459.16	830,159,862.12	1,027,997,538.54	733,606,953.71
其他业务	58,959,959.85	50,178,385.03	57,364,378.57	49,233,730.63
合计	1,183,780,419.01	880,338,247.15	1,085,361,917.11	782,840,684.34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4,492.93	564,443.18
教育费附加	368,696.24	338,665.91

房产税	523,801.64	254,241.91
土地使用税	3,472,948.62	1,736,474.31
车船使用税	17,070.00	11,250.00
印花税	764,075.50	432,894.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45,797.51	225,777.30
关税	7,644.25	1,000.00
残疾人保障金	16,817.50	315,525.78
营业税		132,242.68
合计	6,031,344.19	4,012,515.33

其他说明：

注：2017年税金及附加发生额较2016年增加了2,018,828.86元，增加50.31%，主要系2016年本公司根据财会（2016）22号文，自5月1日起将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以及残疾人保障金从管理费用重分类至本项目所致。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52,901,617.12	50,522,483.52
销售代理费	21,649,393.70	22,755,463.25
职工薪酬	5,396,510.82	4,790,013.25
其他费用	1,880,449.45	1,402,083.78
差旅费	1,202,915.22	1,210,402.30
业务招待费	336,529.83	588,173.26
包装装卸费	481,030.02	156,155.88
业务宣传费	466,190.85	433,711.11
合计	84,314,637.01	81,858,486.35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965,015.09	28,763,531.88
研发费用	17,461,700.64	12,942,085.55
固定资产折旧	3,934,390.69	4,175,018.43
无形资产摊销	2,835,219.94	2,534,020.78

业务招待费	2,763,503.50	4,200,877.08
水电气费	1,903,939.67	1,932,798.1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877,829.80	4,004,496.01
其他费用	1,339,088.48	878,587.87
汽车费用	1,318,498.34	1,232,436.47
差旅费	1,266,671.99	661,323.91
办公费	627,406.52	599,071.10
广告宣传费	300,805.30	987,089.86
修理装饰费	157,302.73	794,778.14
税金		2,122,452.38
合计	66,751,372.69	65,828,567.56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83,008.41	11,281,430.51
减：利息收入	1,267,628.52	1,378,553.57
加：汇兑损失	4,061,539.40	-3,929,272.23
加：其他支出	1,582,267.19	1,289,148.80
合计	5,659,186.48	7,262,753.51

其他说明：

注1：本年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减少9,998,422.10元，减少88.63%，系根据2017年6月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收到的贷款贴息10,486,400.00元直接冲减了利息支出所致。

注2：财务费用上年同期发生额利息收入中包含收取非金融机构的资金占用费230,235.87元。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49,436.24	-2,393,969.1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645.40	22,560.43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83,502.37
合计	-538,790.84	-987,906.36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89,326.20	1,856,936.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52,030.00	1,577,868.00
理财产品收益（注）	562,419.23	
合计	10,403,775.43	3,434,804.01

其他说明：

注：该项投资收益系本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理财产品详见本报告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3、其他流动资产”。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439,564.23	-487,095.26
其中：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1,439,564.23	-487,095.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39,564.23	-487,095.26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3,584,914.31	
湛江港政府奖励	1,160,200.00	
黔南州商务和粮食局 2017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826,300.00	
黔南州州级财政国库 2016 进出口奖励	616,200.00	
土地使用税奖补奖金	510,834.22	
省财政厅 2016 出口信用保费补贴	509,800.00	
省科技厅 2016 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补助款	500,000.00	
收州粮食局 2017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42,200.00	
稳岗补贴	337,200.00	

州商务局 2017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72,600.00	
其它零星政府补助	88,770.00	
合计	8,549,018.53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0,745,806.75	
其他	461,794.65	322,062.14	461,794.65
合计	461,794.65	11,067,868.89	461,794.65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25,000.00	1,098,000.00	22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5,864.91	641,316.28	215,864.91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15,864.91	641,316.28	215,864.91
非常损失（补偿支出）	807,229.38	12,340,874.00	807,229.38
其它	355,992.04	1,170,795.35	355,992.04
合计	1,604,086.33	15,250,985.63	1,604,086.33

73、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112,718.57	20,494,273.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8,867.85	482,926.53
合计	24,181,586.42	20,977,200.3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7,595,360.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639,304.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30,231.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05,546.3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91,089.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73,797.37
投资收益的影响	-1,476,203.43
所得税费用	24,181,586.42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67,628.52	1,148,317.70
政府补助	15,450,504.22	7,197,432.22
其他营业外收入及其他往来款项	830,489.41	3,457,179.88
合计	17,548,622.15	11,802,929.8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付现费用	7,160,107.69	1,805,958.06
销售代理费	21,649,393.70	22,755,463.25
付现研发费用	6,124,138.26	3,579,559.78
付现营业外支出	1,388,221.42	2,268,795.35
财务费用中的手续费	1,582,267.19	1,289,148.80
聘请中介机构费	1,877,829.80	4,020,696.01
业务招待费	3,100,033.33	4,789,050.34
汽车费用	1,340,713.61	1,244,989.36

水电气费	1,921,627.43	1,951,263.84
办公费	862,800.04	704,422.06
差旅费	2,469,587.21	1,871,726.21
合计	49,476,719.68	46,281,073.0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80,000.00	2,400,000.00
委托贷款取得的利息收入		230,235.87
收到贵州丰茂运输有限公司归还贷款		3,000,000.00
合计	1,080,000.00	5,630,235.8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天一矿业国家矿产地重叠资源量价款		12,340,874.00
合计		12,340,874.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货币资金净变动额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货币资金净变动额		655,686.00
支付绿之磷款项		27,000.00
支付贵州省福泉市恒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借款		200,000.00
合计		882,686.00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33,413,773.96	122,334,208.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8,790.84	-987,906.3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360,044.90	51,106,669.56
无形资产摊销	2,753,942.16	2,534,020.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226.93	422,354.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9,564.23	487,095.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5,864.91	641,316.2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30,947.81	7,121,922.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403,775.43	-3,434,804.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8,867.85	482,926.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383,869.09	-32,754,180.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28,310.80	-12,744,784.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41,186.39	40,108,365.01
其他		12,340,87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50,300.20	187,658,077.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7,519,664.07	268,545,809.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8,545,809.59	135,931,005.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026,145.52	132,614,803.9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7,519,664.07	268,545,809.59
其中：库存现金	477.29	1,153.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1,418,415.13	268,539,604.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100,771.65	5,052.0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519,664.07	268,545,809.59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8,066,689.36	抵押借款
合计	13,066,689.36	--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8,848,301.66	6.5342	57,816,572.71
其中：美元	5,203,904.30	6.5342	34,003,351.48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525,481.30	6.5342	3,433,599.91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无

81、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间接	
贵州正益实业有限公司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
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什邡市	四川省什邡市	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要的合营企业：无						
重要的联营企业：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瓮安	瓮安	磷矿勘探	49.00%		权益法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瓮安	瓮安	磷矿勘探	49.00%		权益法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阿拉尔	新疆	化肥生产	4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 公司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 有限公司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 限公司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 公司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 有限公司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 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660,578.61	38,099,629.75	131,435,285.25	6,304,659.43	43,284,973.47	103,350,644.07
非流动资产	2,525,347,319.02	384,905,917.90	16,939,333.30	2,463,348,730.19	373,080,379.57	16,932,475.53
资产合计	2,541,007,897.63	423,005,547.65	148,374,618.55	2,469,653,389.62	416,365,353.04	120,283,119.60
流动负债	107,641,692.25	5,441,763.86	43,155,710.49	34,090,211.86	141,763.86	27,128,584.56
非流动负债	491,330,978.20	80,360,884.64		491,330,978.20	80,360,884.64	
负债合计	598,972,670.45	85,802,648.50	43,155,710.49	525,421,190.06	80,502,648.50	27,128,584.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42,035,227.18	337,202,899.15	105,218,908.06	1,944,232,199.56	335,862,704.54	93,154,535.0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51,597,261.32	165,229,420.58	42,087,563.22	952,673,777.78	164,572,725.22	37,261,814.02
--商誉	-78,433,839.40	-13,980,714.92	2,985,361.84	-78,433,839.39	-13,980,714.92	2,985,361.8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01,810.58			-490,433.0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73,163,421.92	151,248,705.66	44,571,114.48	874,239,938.39	150,592,010.30	39,756,742.81
营业收入			93,500,154.87			36,593,642.00
净利润	-2,196,972.39	1,340,194.61	22,064,373.02	-3,449,288.04	-442,386.80	10,617,939.66
综合收益总额	-2,196,972.39	1,340,194.61	22,064,373.02	-3,449,288.04	-442,386.80	10,617,939.6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天一矿业公司于2016年5月24日成立全资子公司贵州金瑞恒化工有限公司，2017年5月该公司已注销。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88,407.00	893,631.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5,224.36	7,113.87
--综合收益总额	-5,224.36	7,113.87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和预收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以美元进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7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 美元	8,848,301.66	23,181,467.35
应收账款-美元	5,203,904.30	4,143,332.95
预收账款-美元	525,481.30	4,019,434.92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

②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向工商银行福泉分行和农业银行福泉分行分别借款8,000.00万元和1.41亿元，均为固定利率借款。

③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无其他价格风险。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发生额	
		对净利润的影响(美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美元)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5%	-574,885.80	-574,885.80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5%	574,885.80	574,885.8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什邡	综合	12,000 万元	77.74%	77.7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光明和李进。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省化工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贵州金瑞恒化工有限公司	天一矿业的全资子公司（2017年5月该公司已注销）
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博硕思新安化肥有限公司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川恒股份参股公司
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川恒股份参股公司
澳美牧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成都飞来庄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助邦小微顾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川恒征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
四川美之源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李进参股公司
成都市恒芋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
福泉市庆丰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
成都市助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
德阳森恒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参股公司
成都信实和新实业有限公司	李进、李光明参股公司
四川助邦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助邦小微顾问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掺混肥	43,008,473.39	
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	423,000.00	21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017年，本公司向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销售掺混肥12,289.19吨，不含税金额为38,179,961.79元，含税金额为43,008,473.39元；销售磷酸一铵180吨，不含税金额为374,336.28元，含税金额为423,000.00元。

2016年10-12月，本公司向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销售掺混肥60吨，不含税金额为176,916.64元，含税金额为210,000.00元。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年12月15日	2017年12月15日	是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016年08月15日	2019年08月14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4,509,437.86	3,990,415.68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无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2,363,377.49	4,394,850.88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1,062,450.00
-----------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公司以自有资金与比利时ECOPHOS S. A. 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艾科”、“合资公司”）。川恒艾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4,023,600.00元（大写：玖仟肆佰零贰万叁仟陆佰元整），川恒股份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56,414,160.00元（大写：伍仟陆佰肆拾壹万肆仟壹佰陆拾元整），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60%，ECOPHOS S. A. 公司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37,609,440.00元（大写：叁仟柒佰陆拾万玖仟肆佰肆拾元整），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40%。

川恒艾科于2018年3月20日取得湖北省荆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1000MA4939NMXT。本公司已于2018年4月2日支付全部出资款56,414,160.00元。

(2) 股权激励

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拟对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授予股票期权。2018年1月29日，公司对参与股票激励人员进行了调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调整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为707.3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128名。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价格为13.43元/股，在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分3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40%、30%和30%，实际可解除限售数量应与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业绩条件为：以2017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18年、2019年、2020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不低于10%、20%、50%。股权激励计划的成本应计入公司相关成本或费用，并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3)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108,974.78	100.00%	1,862,116.42	4.89%	36,246,858.36	40,126,785.46	100.00%	2,004,336.40	5.00%	38,122,449.06
合计	38,108,974.78	100.00%	1,862,116.42	4.89%	36,246,858.36	40,126,785.46	100.00%	2,004,336.40	5.00%	38,122,449.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7,242,328.36	1,862,116.42	5.00%
1 年以内小计	37,242,328.36	1,862,116.42	
合计	37,242,328.36	1,862,116.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2,219.9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一	4,944,265.79	1年以内	12.97	247,213.29
客户二	3,655,002.78	1年以内	9.59	182,750.14
客户三	2,688,927.85	1年以内	7.06	134,446.40
客户四	2,580,192.23	1年以内	6.77	129,009.61
客户五	1,958,299.74	1年以内	5.14	97,914.99
合计	15,826,688.39	—	41.53	791,334.4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283,290.92	100.00%	103,105.90	0.41%	25,180,185.02	32,366,793.92	100.00%	603,954.40	1.87%	31,762,839.52
合计	25,283,290.92	100.00%	103,105.90	0.41%	25,180,185.02	32,366,793.92	100.00%	603,954.40	1.87%	31,762,839.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05,961.14	80,298.06	5.00%
1 至 2 年	153,078.38	15,307.84	10.00%
2 至 3 年	25,000.00	7,500.00	30.00%
合计	1,784,039.52	103,105.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500,848.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度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3,499,251.40	30,000,600.00
借款		200,000.00
保证金	44,240.00	600,000.00
备用金	1,207,555.94	1,056,646.34
其他款项	532,243.58	509,547.58
合计	25,283,290.92	32,366,793.9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川恒生态	关联方往来款	23,499,251.40	1 年以内	92.94%	
饶林静	备用金	145,899.22	1 年以内	0.58%	7,294.96
罗治均	备用金	89,381.50	1 年以内	0.35%	4,469.08
徐绍霞	备用金	80,000.00	1 年以内	0.32%	4,000.00
上海达姆特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款项	77,760.00	1 年以内	0.31%	3,888.00
合计	--	23,892,292.12	--	94.50%	19,652.0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8,785,059.86		78,785,059.86	78,785,059.86		78,785,059.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4,212,270.59		344,212,270.59	339,822,944.39		339,822,944.39
合计	422,997,330.45		422,997,330.45	418,608,004.25		418,608,004.2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贵州正益实业有限公司	30,055,267.00			30,055,267.00		
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8,729,792.86			48,729,792.86		
合计	78,785,059.86			78,785,059.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230,417,263.83			-1,076,516.47						229,340,747.36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68,755,306.39			656,695.36						69,412,001.75	

贵州省化工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合伙）	893,631.36			-5,224.36					888,407.00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9,756,742.81			8,814,371.67			4,000,000.00		44,571,114.48
小计	339,822,944.39			8,389,326.20			4,000,000.00		344,212,270.59
合计	339,822,944.39			8,389,326.20			4,000,000.00		344,212,270.59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9,999,947.84	521,891,191.06	729,255,123.73	476,489,093.45
其他业务	204,742,679.57	180,408,949.72	188,782,490.60	163,694,569.72
合计	964,742,627.41	702,300,140.78	918,037,614.33	640,183,663.17

其他说明：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819,606,817.85	577,866,795.11	784,953,330.73	528,048,512.73
饲料级磷酸氢钙	9,270,410.53	8,254,477.08	18,673,948.60	16,295,981.75
饲料级磷酸氢钙（磷≥21%）	17,320,748.18	15,401,421.94	11,347,546.37	10,005,307.41
磷酸一铵	120,353.99	109,823.01	9,889,247.62	8,093,620.46
磷酸一铵加工费	85,314,289.13	71,438,121.47	68,886,531.85	55,876,444.89
原材料销售	28,692,020.78	28,461,188.08	23,800,789.61	21,640,034.87
其他	4,417,986.95	768,314.09	486,219.55	223,761.06
合计	964,742,627.41	702,300,140.78	918,037,614.33	640,183,663.17

(2) 2017年前5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贵州正益实业有限公司	108,631,436.20	11.26

客户二	48,894,345.26	5.07
客户三	44,058,220.79	4.57
客户四	39,650,729.28	4.11
客户五	27,208,467.00	2.82
合计	268,443,198.53	27.83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89,326.20	1,856,936.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52,030.00	1,577,868.00
理财产品收益	562,419.23	
合计	10,403,775.43	3,434,804.01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55,429.1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35,418.53	贷款贴息及递延收益摊销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2,419.23	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6,426.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23,549.53	
合计	14,392,432.3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5%	0.3574	0.35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9%	0.3188	0.318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